陆丰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2026年3月18日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查批准）

2026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锚定新优势 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陆丰实践取得新突破1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取得的主要成效.....1

第二节　“十五五”时期面临的发展环境.....8

第三节　指导方针.....11

第四节　主要目标.....13

第二章　立足西承东联主阵地 当好老区振兴排头兵.....18

第一节　积极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18

第二节　深化与汕潮揭都市圈紧密协作.....20

第三节　全面深化对口帮扶协作.....21

第三章　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 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23

第一节　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23

第二节　发展壮大新兴产业.....24

第三节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27

第四节　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28

第五节　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30

第四章　坚持科技创新发展战略 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32

第一节　着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32

第二节　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34

第三节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35

第四节　推进“数字陆丰”建设.....37

第五章　完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强化高质量发展重要支撑39
第一节　加快构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39
第二节　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 42
第三节　推进现代化水利设施建设 44
第四节　前瞻布局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46
第六章　深挖内需市场潜力 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 48
第一节　激发消费市场潜力 48
第二节　拓展有效投资空间 51
第三节　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53
第七章　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 激发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 ... 54
第一节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54
第二节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55
第三节　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57
第四节　推进财税金融体制改革 58
第五节　全力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 60
第八章　深入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打造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典范 62
第一节　构建“一核两极四组团”城市空间格局 62
第二节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 64
第三节　大力发展现代特色农业 68
第四节　推进镇域高质量发展 70
第五节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73

第六节　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75
第九章　全面建设海洋强市 打造蓝色发展新引擎 77
第一节　构建海洋经济发展新空间 77
第二节　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 79
第三节　夯实海洋经济支撑体系 82
第十章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建设美丽陆丰 84
第一节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84
第二节　全面提升生态环境品质 85
第三节　维育绿美陆丰生态系统 87
第四节　推动发展方式全面绿色转型 88
第十一章　推动文化事业高质量发展 实现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相促进 90
第一节　全面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90
第二节　大力繁荣文化事业 91
第三节　高质量发展文旅产业 92
第十二章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加快建设幸福陆丰 94
第一节　全力稳就业促增收 94
第二节　加快建设教育强市 96
第三节　建设高水平健康陆丰 99
第四节　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 103
第五节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106
第十三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 建设更高水平法治陆丰平安陆丰108

第一节　建设更高水平法治陆丰 108
第二节　全面推进平安陆丰建设 110
第三节　建设更高水平善治陆丰 112
第十四章　完善规划保障机制 确保规划有效实施 113
第一节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114
第二节　构建统一规划体系 114
第三节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115
第四节　强化政策和项目支撑 115
陆丰市“十五五”规划重大项目计划 117

本规划纲要根据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制定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共汕尾市委关于制定汕尾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和《中共陆丰市委关于制定陆丰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十五五”时期（2026—2030 年）陆丰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谋划重大战略，部署重大任务，是战略性、宏观性、综合性规划，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和生态环境保护职能的重要依据，是未来五年陆丰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和陆丰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锚定新优势 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陆丰实践取得新突破

“十四五”时期，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沉着应对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以超常决心、超常措施攻坚克难，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实现良好开局。“十五五”时期，陆丰要锚定“西承东联主阵地、老区振兴排头兵”的全新发展定位，提升发展活力，增创发展优势，实现新突破，推动中国式现代化的陆丰实践取得决定性进展。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取得的主要成效

经济综合实力平稳增长。2025 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 466.99 亿元，占汕尾市总量超三成，“十四五”时期年均增长（以下简

称“年均增长”）3.93%。人均地区生产总值[1]达 37853 元，年均增长 5.20%。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提高至 18.85 亿元，年均增长 16.79%。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三次产业结构比 19.3:22.5:58.2。有效投资持续扩大，五年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420.23 亿元，总量排名全市前列。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79.52 亿元，年均增长 3.28%。



图 1 陆丰市 2020—2025 年地区生产总值情况

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现代农业提档升级，打造万亩甘薯、万亩蔬菜、万亩大蒜、万亩肉牛、万亩菠萝、万羽肉鸡、万亩稻米等七大特色产业，拥有国家名特优新农产品 11 个、广东省粤字号农产品 9 个、“圳品”14 个。海洋牧场建设全面铺开，

[1]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由于 2025 年数据暂时未出，目前为 2024 年数据，年均增长为前四年数据。

全国首个超大型“风渔融合”平台“伏羲一号”建成投运，创下多项“全球第一”，引进中广核、华电、省港航海洋牧场项目。制造业发展成效显著。能源产业体系日趋完善，成功打造粤东地区首个百万千瓦级海上风电基地，陆丰核电项目加速推进，全市已并网及在建能源总装机容量达1099.6万千瓦，基本形成“风光水火核储”综合能源体系。海工装备产业成链发展，全球最大风机和最长风电叶片成功下线，初步形成海上风电装备制造产业链。电子信息制造业持续壮大，成功引进康源半导体、诺思特等企业，初步形成“芯—屏—端”产业链生态。五金配件和循环经济产业加快集聚升级，临港产业园、五金配件产业园、星都工业园等园区基础设施稳步推进，平台承载力和集聚效应显著增强。文旅产业融合发展，升级打造7条滨海旅游精品线路、3个AAA级景区及一批高等级乡村酒店民宿，创新打造玄武夜市、浮日金厢湾等文旅消费新场景和夜间经济地标，全省首个华润希望小镇顺利开工，碣石镇成功创建省文化和旅游特色镇，大安镇石寨村、河东镇青山村等入选省文旅特色村。成功获批“广东省第一批县域商业建设行动省级示范县”。

科技创新获得新突破。广东省海洋能源技术重点实验室投入运营，南海海缆获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全市共有省级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3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1家，市级企业研究开发中心52家，市级中试基地2家，市级新型研究开发中心1家。孵化育成体系加快建设，全市

共有市级众创空间4家。聚焦海洋经济、数字经济、电子信息、风电装备制造等产业领域需要，新引进大学生超15000名，科研人才超100人，新增博士工作站4个。推动新一轮农村科技特派员下乡服务，共选派17个科技特派员团队、51名科技特派员入驻17个镇开展结对帮扶，推动科技成果入县达镇。

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深化。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持续深化，陂洋镇整治单元完成农用地整理577.81亩，新增水田519.86亩，碣石镇单元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正式获批。“三块地”改革有力推进，在全省率先开展“股票田”等改革试点，新增农村承包地经营权流转超44万亩，流转率达62.61%。建立健全联审联批机制，打造宅基地信息化管理“一张图”平台，实现审批、监管、监测全链条数字化管理。农村集体经济持续壮大，全市集体经营性收入总量达9320万元，成立镇村级强村公司37家。国资国企改革不断深化，组建陆丰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资产约70亿元，主体信用等级AA+。推行信用修复“一次不用跑”改革，获评“广东省信用县建设专项类首批示范单位”称号。

城乡基础设施提档升级。交通路网持续完善，全市高速公路通车里程70.8公里，国省道通车里程246.55公里，2024年荣获第四批“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称号。城市基础设施加快建设，推动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及配套管网工程、城区雨污分流及排水系统整治工程等项目建设，城市污水处理率达97.74%。流域防洪工程体系不断完善，完成小型水库标准化建设130宗，

完成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共47宗，完成水闸重建项目3宗。完成尖山供水泵站升级改造工程，推进螺河至碣石引水工程、陆城供水管网扩建和改造工程。推进螺河碧道等67公里碧道建设工程，推动螺河（陆丰段）、东溪河（陆丰段）、乌坎河等流域河道综合整治工程，江海堤防工作加快推进。5G基础设施建设有序推进，全市累计建设并开通2654个5G基站，实现城区5G网络连续覆盖和镇（街）重点区域5G网络全覆盖。

融深融湾深入推进。深汕西改扩建工程陆丰段顺利完工，揭普惠高速公路南延线竣工，潭西高速互通、陆丰东出入口成功通车，陆丰南站、东站投入运营，迈入“一城三站”高铁时代，构建深度融湾快速通道。罗湖—陆丰创新岛顺利揭牌运营，入驻6家企业，创新岛累计转化落地项目10个。营商环境“软联通”成效显著，实现陆丰“跨域通办”197项事项在深圳全域覆盖，推动不少于100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无差别”办理，发布行政许可事项实施清单274项。陆丰市政务服务中心获评“广东省区县级标杆大厅”。持续深化与省交通运输厅、中国船舶集团、中广核集团等纵向帮扶，2024年度省纵向帮扶工作取得“优秀”评价结果。

“百千万工程”初见成效。新型城镇化试点建设加快推进，连带成片打造“魅力滨河”“浪漫海湾”两大示范片区，完成市人民体育场、玉照公园升级改造工程，上海村体育公园建设完成。统筹推进陆城提质扩容、碣石镇小城市标准规划建设和三甲地区

一体化发展，县域发展整体性和协调性切实提高。典型镇村培育成效明显，10 个典型镇规划均通过省级评定，碣石镇跻身省第三批“百千万工程”工业类专业镇，全市累计完成“七个一”项目建设 140 个。第一、二批 56 个省级典型村均已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第三批 35 个省级典型村培育有序推进，全市 91 个省级典型村村集体经营性收入较 2022 年增长 30.04%，其中六驿村集体经济突破千万元大关。正式列入全省“社村”合作试点县，六驿村、潭头村获评“全国文明村”，乌坎村、青山村等 6 个村获评“省乡村振兴示范村”。

绿美陆丰生态底色持续擦亮。绿美陆丰生态建设“七大行动”加快实施，高质量完成林分优化 12.23 万亩、新造林抚育 20.43 万亩、森林抚育 9.76 万亩。建成绿美示范窗口 10 处、绿美干道 66.55 公里、乡村绿美公园 338 个，打造美丽街景 46 条。首创乡贤包镇植绿做法获得省委肯定并推广，累计认捐认种资金近 5000 万元。生态环境保持稳定，空气质量达标率 99.4%，PM2.5 浓度 15.1 微克每立方米，位居全省前列；城镇、农村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近岸海域水质优良比例持续保持 100%；全市未发现污染地块，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100%。未发生因污染地块利用不当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事件。持续发展绿色低碳产业。连片种植沉香面积约 4500 亩，引导沉香特色产业规模化发展。南海海缆获得国家级“绿色工厂”，实现全市制造业绿色工厂“零”的突破。

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显著提升。2025 年全市人均可支配收入 30899 元，年均增长 7.2%。持续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城镇新增就业人员超 10 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超 4.5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以内。持续攻坚教育补短板，新增学前教育学位 14540 个、义务教育阶段学位 13800 个、高中阶段学位 4100 个，完成 44 所“小、散、弱”学校的撤并、整合或改制。创办中广核“白鹭班”，高考质量总体呈现稳步上升趋势。医疗卫生水平明显提升，深汕中心医院合作共建医院揭牌，18 家镇卫生院和 3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标准；成功创建广东省卫生城市，实现全市省卫生镇、村 100%覆盖。普惠托育服务加快发展，累计可提供托位数 5258 个。养老服务不断升级，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提升至 273 张，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 80.77%。全市 23 个镇（街、场、办）40 个幸福长者食堂配餐点已挂牌运营。文体事业取得新成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获评“2021—2024 年度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陆丰成功入选第四届“中国文化百强县”，市皮影戏传承保护中心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称号，是全省首个获此殊荣的文艺院团。

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1+6+N”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加快构建，“民情地图”建设成效持续显现，镇街“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工作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建成运行 22 个镇级社会治理中心和 337 个村级社会治理工作站。纵深推进扫

黑除恶斗争，深化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创建，禁毒工作模式获得国家禁毒办肯定并予以全国推广。统筹开展“1018”等系列专项打击行动，依法整治电信网络诈骗、毒品、走私偷渡等违法犯罪，加强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食品药品安全形势持续向好。全方位做好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持续保持6年没有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社会面总体平稳可控。

第二节 “十五五”时期面临的发展环境

从国际看，世界变乱交织、动荡加剧，地缘冲突易发多发；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威胁上升，国际经济贸易秩序遇到严峻挑战，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大国博弈更加复杂激烈。同时，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影响力加快提升，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和系列全球倡议深入人心，具备主动运筹国际空间、塑造外部环境的诸多有利因素。

从国内看，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完整产业体系优势、丰富人才资源优势更加彰显。同时，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有效需求不足，国内大循环存在卡点堵点；新旧动能转换任务艰巨；农业农村现代化相对滞后；就业和居民收入增长压力较大，民生保障存在短板弱项；人口结构变化给经济发展、社会治理等提出新课题；重点领域存在风险隐患。

从省内看，广东发展处于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也处于在斗争中壮筋骨、育新机、开新局的时期。广东是经济大省、人口大省、外贸大省，是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有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等战略机遇叠加利好，有大规模市场的空间潜能，有产业科技深度融合的创新优势，有软硬兼备的优良环境，有人口和人才红利，有应对风险挑战的实战经验。同时，广东高质量发展仍面临一些关键问题，如经济受外部环境影响直接、关键领域改革任务仍然繁重、新旧动能转换任务艰巨、资源环境制约趋紧、社会民生存在短板弱项，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仍是最大短板等。

从汕尾市看，“十五五”时期，汕尾处于夯基蓄势向全面起势的重要拐点，从跟跑追赶逐步转向并跑领跑的历史关口，拥有“老区振兴”的战略优势、“山海兼备”的资源优势、“西承东联”的区位优势、“区域协同”的政策优势、“产业提质”的发展优势，经济社会发展有望取得开创性、突破性、实质性进展。同时，面临经济发展长期落后、工业化进程缓慢、科技创新能力薄弱、要素流动成本较高、改革开放水平亟待深化，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民生事业存在短板等难点问题。

从陆丰市看，陆丰作为全省之一隅，是汕尾幅员最广、人口最多、海岸线最长、发展腹地最为深厚的板块，在“十五五”时期迎来多重战略机遇，具备显著的综合优势，为高质量发展注入

强劲动力。政策方面，享有国家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省产业有序转移、省“百千万工程”及纵横向对口帮扶等一系列政策红利。交通方面，沈海高速、兴汕高速等贯穿全境，高速里程达70.8公里，拥有3个高铁站、高速互通6个，3个港口码头[2]总吨量达12.09万吨，立体网络日益完善。产业方面，“风光水火核储”电力能源产业体系初步构建，已并网及在建能源项目装机容量达1099.6万千瓦；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迈入“全链条”“集群式”发展新阶段，实现了风机主机、叶片、塔筒、导管架和海底电缆等五大关键部件的本地化生产制造；五金配件、圣诞品等传统产业向集聚化方向转型；海洋产业步入快速发展期，未来可形成海洋牧场、海洋种业及海产品深加工的全产业链体系。文旅方面，陆丰拥有红色革命遗址、蓝色滨海沙滩、绿色生态景观、非遗戏曲及特色民俗等多元文旅资源。未来一段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有望取得开创性、突破性、实质性进展。然而也要清醒认识到，陆丰目前仍面临诸多挑战，经济发展基础尚需夯实，经济总量和人均GDP与同级县市相比差距明显；工业化进程偏慢，第二产业占GDP比重不足三成，仍处于工业化初期，传统产业占比高，新兴产业规模小，海洋经济、数字经济刚刚起步，产业集聚度低，规上工业企业仅63家；科技支撑能力薄弱，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少，高端人才引育机制不完善，创新链与产业链融合不深；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仅为47.75%，远低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且为

[2] 3个港口码头：宝丽华甲湖湾电厂港口码头、碣石海工基地码头、乌坎港口码头

汕尾市最低；要素保障不足，建设用地、用林、用海等指标制约突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力度有限，企业融资难依然存在；营商环境有待优化，“放管服”改革需进一步深化，项目落地全流程协同性不足，政务服务流程和招商服务机制尚不完善；医疗资源不足，缺乏三级综合医院，人才引进困难；教育资源短缺，“入园难”“择校热”问题仍存在。

综合研判，“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承前启后的关键时期，也是陆丰实现跨越式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攻坚期和窗口期。陆丰要把握“陆海兼备”的资源禀赋和“西承东联”的区位优势，着力打造新引擎、塑造新优势、打开新空间，以自身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形势变化的不确定性，在危机挑战中抢抓发展先机，在外部变局中开创发展新局。

第三节　指导方针

指导思想。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

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全面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汕尾市委“1233”规划部署，紧扣汕尾“西承东联桥头堡、东海岸重要支点”总任务和“再造一个新汕尾”的总目标，围绕“活力蓝湾”组团定位，坚定不移当好“西承东联主阵地、老区振兴排头兵”，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推动经济增速保持领先、综合实力整体跃升，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加快实现革命老区振兴发展。

基本原则。“十五五”时期，陆丰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以下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提高把方向、管大局、做决策、保落实能力，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确保陆丰现代化建设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着力彰显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

——坚持人民至上。尊重人民主体地位，紧紧依靠人民，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发挥群众首创精神，注重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推动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得益彰，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陆丰人民，不断增进老区民生福祉。

——坚持高质量发展。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兼顾陆海发展空间和潜力，优化陆海空间布局和产业结构，积极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做优增量、盘活存量，一体推进传统产业提质、新兴产业发展成势、未来产业前瞻布局，推动陆丰经济社会发展行稳致远。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对标学习改革开放精神、特区精神，弘扬海陆丰革命精神，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推进深层次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社会活力。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制度供给和公共服务，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形成既“放得活”又“管得好”的经济秩序。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底线思维，在发展中固安全，在安全中谋发展，全面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强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增强经济和社会韧性，以高效能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第四节　主要目标

锚定二〇三五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要求，综合研

判未来发展趋势和条件，“十五五”时期陆丰经济社会发展要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高质量经济发展取得新成效。经济保持稳步增长，到“十五五”期末，力争全市地区生产总值达到750亿元，年均增长7%以上。经济结构更加优化，全要素生产率稳步提升，居民消费率显著提高，内需拉动经济增长主导作用凸显。全面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取得较大进展。发展新质生产力、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取得较大突破。

——产业体系能级实现新跃升。三次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以新型工业化提速突围，工业经济实现翻番。集中力量推动重大产业平台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统筹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坚持焕新升级传统产业、积极发展新兴产业、超前布局未来产业并举，深化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融合，加速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互促共进，做强海工装备、电力能源两大主导产业，加快打造千亿级能源产业集群，全面培育发展新动能、新优势。优化海洋牧场空间布局，打造现代化海洋牧场产业园联动发展区。

——科技创新能力迈上新台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实施，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格局基本形成，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加快建设，科技创新体系加快完善，海洋科创产业综合平台加速搭建，

海洋经济、电力能源等领域创新实现新突破。人才队伍扩围提质，“引育留用”人才管理机制健全完善，产学研人才培养模式更加成熟，吸引并培育一批符合发展需要的拔尖创新人才、重点领域急需紧缺人才和高技能人才。

——城乡融合发展实现新进展。“百千万工程”取得新进展，涌现出一批典型经验、示范项目、标杆工程，县域综合实力明显增强。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战略深入实施，新型工业化和新型城镇化明显提速，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显著提升。城乡之间、区域之间人民生活水平差距进一步缩小，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水平进一步提高。

——深化改革开放实现新突破。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深入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取得实质性进展，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更加完善，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对标大湾区的营商环境持续提档升级，经营主体更加充满活力，对内对外开放水平明显提升。

——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新提高。文化自信更加坚定，文化凝聚人心、汇聚民力作用更加凸显，主流思想舆论不断巩固壮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陆丰优秀传统文化、红色革命文化等善美文脉有效保护传承，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推进，全社会文化创新创造活力不断激发，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文化软实力持续提高。

——人民生活品质实现新提升。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

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和劳动生产率同步提高，中等收入群体持续扩大，收入分配差距明显缩小，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民生事业短板逐步补齐，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一老一小”、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能力水平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增强。

——绿美生态建设达到新高度。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加快形成，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单位 GDP 能耗、空气质量、森林覆盖率等生态指标达到既定目标，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路径不断拓展，生态文明制度更加完善，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不断增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更加彰显。

——社会治理开创新局面。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深入推进，社会治理和公共安全治理水平明显提高，自然灾害防御能力、突发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重特大安全事故有效防范遏制，房地产领域风险化解取得明显成效，政府债务和金融领域风险安全可控，耕地保护和粮食生产、能源储备、产业链、供应链、数据等重点领域安全保障有力，更高水平平安陆丰、法治陆丰建设扎实推进。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到二〇三五年，全市经济实力、创新能力、综合竞争力、城市吸引力大幅提升，经济总量达到更高水平，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与汕尾市平均水平差距进一步缩小，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与全国、全省、汕尾市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表 1 陆丰市“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表

序号	指标		2025 年	2030 年	年均增长[累计]	属性
一、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3.1	—	7 以上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4.41*	—	5.5	预期性
二、创新驱动						
3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68*	—	8	预期性
4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0.45	0.53	[0.08]	预期性
5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2.86*	3	—	预期性
三、民生福祉						
6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9.02]	—	[7]	预期性
7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5.3	—	与经济增长同步	预期性
8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45	11.65	—	预期性
9	每千人口拥有医护人员数	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1.51	1.98	—	预期性
		注册护士数（人）	1.58	1.65	—	预期性
10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数占比（%）		80	85	—	预期性
11	3 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百分点）		—	—	[3]	预期性
12	人均预期寿命（岁）		81.3	82	—	预期性
四、城乡区域						
13	县域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47.75	55	—	预期性
14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		1.45	1.4	—	预期性
15	海洋生产总值增长（%）		3.2	—	7 以上	预期性
五、绿色生态						
16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完成汕尾市下达任务	约束性

序号	指标	2025 年	2030 年	年均增长[累计]	属性
17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	—	完成汕尾市下达任务	约束性
18	PM2.5 年均浓度（μg/m³）	16	—	完成汕尾市下达任务	约束性
19	优良水体比例（%）	100	—	完成汕尾市下达任务	约束性
20	森林覆盖率（%）	39.98	—	完成汕尾市下达任务	约束性
六、安全保障					
21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18.81	19.87	—	约束性
22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万吨标准煤）	—	—	—	约束性

注：①[ ]内为 5 年累计数。②带*为 2024 年数据。③地区生产总值增长、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海洋生产总值为实际增长。④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数据为粮食产量。

第二章　立足西承东联主阵地 当好老区振兴排头兵

紧紧围绕省委赋予汕尾“西承东联桥头堡、东海岸重要支点”全新发展定位，立足陆丰独特地理区位和优势资源禀赋，深化对口帮扶协作，全方位融湾发展，深度融入深圳都市圈、汕潮揭都市圈，全面提升城市能级和区域影响力。

第一节　积极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推进产业与创新协同发展。深化“湾区+老区”区域协同发

展模式，加速融入大湾区产业链创新链，全力打造融深融湾先行地。聚焦海洋装备制造、新一代电子信息、新能源等产业细分领域，推进与大湾区城市产业深度合作，积极承接创新资源和产业转移，培育与大湾区产业优势互补的特色产业集群。积极承接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要素辐射，推进“反向飞地”建设，鼓励在湾区设立异地孵化器、创新中心，以罗湖-陆丰创新岛、红海湾实验室等平台为桥梁，实现更多科技成果在陆丰转化。

强化规则机制对标衔接。深化机制标准“软联通”，全方位对接粤港澳大湾区规则制度及标准体系。大力推行“湾区标准、陆丰实践”，逐步实现市场准入、资质认定、信用监管等领域规则互认。深度融入“湾区通”工程与数字湾区建设。优化就业、教育、医疗等领域政策衔接，提升人才流动便利性。推动与湾区城市交通规则协同，完善跨区域交通标识与管理标准。参与湾区数据共享平台建设，保障数据安全有序流动。深化与深圳市各区合作，实现陆丰—深圳“跨域通办”全域覆盖，全面提升“深汕无差别”政务服务标准和水平。

构建优质资源对接体系。充分发挥陆丰特色资源禀赋优势，打造大湾区优质资源供给与消费承接基地，实现与大湾区资源互补共赢。做好“土特产”文章，深化“陆丰生产、深圳销售”发展模式，推动甲子鱼丸、八万老水鸡等特色产品接入大湾区线下商超、电商平台，建设大湾区“菜篮子”“米袋子”优质供给基地。释放滨海旅游及生态资源优势，发展滨海旅游、生态康养、

休闲度假产业，承接大湾区养老、旅游消费需求。深化文体旅资源共享，推动陆丰旅游资源与大湾区旅游线路串联，联合举办滨海运动赛事、非遗文化展演，吸引大湾区游客来陆丰体验。强化医疗资源对接，引入大湾区优质医疗资源与本地医院合作办医、建设分院，提升本地医疗服务水平，为大湾区居民提供差异化特色化医疗康养服务。推动陆丰中小学、职业院校与大湾区优质院校建立结对帮扶机制，开展师资交流、课程共建、研学合作，引进先进教育理念与教学模式，提升本地教育质量。

第二节　深化与汕潮揭都市圈紧密协作

推动临港产业协同发展。依托海工基地协同布局，融入粤东海上风电产业平台，优化海上能源资源开发，布局装备制造与运维服务，加快国管海域风电等项目落地，推动海工基地与汕头国际风电创新港、揭阳运维基地优势互补、错位发展。协同开发海上风电、波浪能、可燃冰等海上能源资源，共同建设全国领先的海上能源产业集群。提升渔港经济区发展效能，协同推进深远海养殖、风渔融合、预制菜加工等领域合作，打造海洋渔业深加工基地。

探索山海特色经济合作。依托陆丰生态与文化资源及“一城三站”交通优势，联动汕头、潮州、揭阳、梅州等城市文旅资源，推动文旅、中医药等山地特色经济协同发展。积极参与精品旅游线路策划推广，打造集滨海旅游、文化遗产探秘、自然生态体验、红色文化体验、中医药康养于一体的精品旅游线路。探索“高铁

+旅游”联动发展新模式，实现客源互送、市场共赢，创造更丰富、更便捷的跨区域旅游体验。

第三节　全面深化对口帮扶协作

深化横向对口帮扶协作。积极引导陆丰企业带着资源指标到深圳开展合作，提升“反向飞地”罗湖—陆丰创新岛功能，加快扩展“反向飞地”二期，加强企业孵化、人才与技术成果等创新资源导入，把创新岛打造成为高水平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和对外展示窗口。积极参与深圳市、罗湖区主办的各类招商推介活动，加强罗湖陆丰两地招商资源互享、产业招商互补、招商经验互通。积极开展精准招商、产业链招商、展会平台招商等，引导深圳社会资本到陆丰投资兴业。支持陆丰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在产业融资、技术创新、产业链延伸等方面加强合作。持续推进陆丰产品“深圳认证”行动，用好“圳品”认证相关政策，提升陆丰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强化省直纵向帮扶工作。充分运用省直纵向帮扶单位资金、政策和人才等资源，围绕县域内重大发展平台、新型基础设施、能源、交通、市政、农业水利和公共服务等设施短板，主动谋划一批“打基础、利长远、补短板”的重点建设项目。借助其力量开展产业链招商，引进培育“链主”企业，推动省属国企及社会资本参与陆丰建设，增强发展动能。

专栏 1 “十五五”时期陆丰市对口帮扶行动计划
1.资源保障行动计划 **帮扶资金方面。**围绕省委“1310”以及“百千万工程”工作部署，按

照上级文件精神，每年拨付对口帮扶专项资金支持陆丰，主要用于陆丰产业、就业、人才、科技、民生、乡村振兴等领域，产业项目支持比例75%以上。

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面。按照每个乡镇每年的标准筹集财政帮扶资金，由省、深圳、汕尾按照6:3:1比例分担，作为驻镇帮镇扶村工作资金，由罗湖与陆丰共管使用。

人员选派方面。加大年轻干部培养力度,选派优秀干部开展帮扶工作，落实工作组、驻镇工作队、支教、支医等人员，助推陆丰市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2.产业协作行动计划

重大项目帮扶。结合陆丰实际情况，聚焦园区基础设施、乡村振兴、文旅、教育、卫生等领域，谋划并支持一批重点项目。

园区共建帮扶。加快推进渔港产业集聚设施提升项目建设，高质量打造产业有序转移承接载体。

招商引资帮扶。完善招商引资机制，加大联合招商引资力度，整合纵向、横向、“百校联百县”等帮扶力量，加强各方协同和资源共享。围绕低空经济、新能源、高端制造、人工智能、农业科技等新兴产业领域，重点在康佳产业园、海工基地、星都产业园等平台开展联合招商。

“反向飞地”建设帮扶。推进“反向飞地”二期建设，每年安排资金用于企业租金补贴、运营服务，共同推动一批陆丰企业到罗湖设立研发机构，构建协同平台，推动双方从科技、产业、资源、人才等领域双向互补。

3.乡村振兴行动计划

文旅产业提升帮扶。借助罗湖区文旅产业运营经验及陆丰旅游资源优势，系统策划玄武山等旅游路线并进行宣传推广，深化文旅协作，培育新业态，共促文旅产业发展。

基础设施提能升级帮扶。积极引入深圳先进建设经验和理念，支持陆丰市电动汽车公共充电及智慧停车项目建设，以深圳技术、标准支持一批

产权明晰、充电需求大的项目，着力推进陆丰充换电基础设施“补短板”。

美丽圩镇建设帮扶。推动各镇持续完善乡村水、电、路等基础设施，提升乡村人居环境。

农业特色产业帮扶。积极谋划发展养殖、农产品加工等具有陆丰特色的农业特色产业，加强与“圳帮扶”等平台对接，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提高消费帮扶力度。

第三章　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 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

聚焦产业强市目标，锚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方向，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统筹推进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布局，构建“特色鲜明、创新驱动、生态协同”的现代产业体系，全力打造粤东先进制造产业新高地。

第一节　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五金配件产业。全力加快陆丰五金配件产业园建设，积极推进电镀废水处理厂项目建设，完善基础设施及生产性服务配套，招引金属、电镀、塑料加工等上下游配套企业入园兴业，引导区域内五金配件企业入园集聚、统一管理，实现资源集约利用与效能提升。鼓励应用自动化生产线与工业互联网平台，加快生产制造与管理服务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培育打造五金自主品牌，推动五金制品高档化、个性化发展，增强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积极引导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延伸，对接深汕合作区比亚迪新能源汽车需求，培育引进关键零部件制造项目，延伸发展新能源

汽车零部件制造产业，打造专业化、协作化的零部件配套体系。

圣诞品制造产业。加快推进碣石传统产业园区规划建设，完善园区孵化育成平台功能，围绕圣诞品、摩托车配件等传统产业，积极引导企业入园集聚，推动产业向特色化、专业化、数字化、集群化方向发展，促进传统小作坊向规范化、园区化集中管理转型。全面推行“标准地”供应与集约用地模式，提升土地利用效率与产出效益。对玉燕片区、星湖片区、角洋村等区域已形成的规模企业，实施就地改造升级，强化区域联动与集聚效应。同步深化品牌战略，着力打造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的“精特美”区域特色品牌，全面提升产业附加值与核心竞争力，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区域特色产业名片。

食品加工产业。实施农副产品精深加工培育工程，全面推进陆丰“食品谷”建设，重点推动鱼丸、甘薯、萝卜等特色农产品精深加工，培育一批优质预制菜企业。构建“县食品谷加工－镇供销站收购－村规模化种养”的三级农产品加工体系，推动食品工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建成覆盖产地初加工到终端精深加工的全链条生态，打造大湾区重要的优质食品供应基地。

第二节　发展壮大新兴产业

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以构建“风光水火核储氢”多元化全业态综合能源体系为目标，持续壮大新能源产业，打造具有影响力的“风光水火核储氢”一体化的绿电创新示范区。规范有序建设海上风电，推动国管海域400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规模化建设，

开展深远海大容量风电机组、漂浮式机组等新技术示范运用，推动风电机组向大容量、智能化、抗台风方向升级，打造陆丰海上风电基地。积极推进分布式太阳能发电，推进“光伏+农业”融合发展，积极建设市公共机构屋顶分布式光伏等项目。稳步发展水电，推进赤石牙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前期论证。安全有序发展核电，高效推进陆丰核电 1~6 号机组及甲东核能综合利用等项目建设。加快布局新型储能，推动“风光储”融合发展，建设多场景、规模化的储能应用示范项目。积极培育发展氢能，加快综合能源岛陆上试验基地项目建设，为能源结构优化注入新动力。到 2030 年，全市新能源产业产值突破 260 亿元，并网和在建新能源装机容量超 1900 万千瓦。

提升海工装备制造产业能级。大力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重点研发制造 20 兆瓦级以上大型风电机组，持续强化叶片、塔筒、导管架、单桩、海缆及整机等环节的制造能力，围绕海上风电产业链薄弱环节，实施“强链、补链、延链”行动，精准引进轮毂、齿轮、轴承、发电机等关键零部件配套项目。加快培育研发设计、检测认证、建设安装、运营维护等海上风电装备制造配套产业，打造全省产业链条最齐全、技术最先进的海工装备制造产业基地。促进海工装备制造向智能化、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全力打造千亿级海工装备制造示范集群。加快中船高端海洋装备制造基地（一期）风机总装配套附属设施、绿色低碳高端海陆光电缆、恒明盛电缆辅助材料生产等项目建设，持续推动汕尾港陆

丰港区海洋工程基地码头二期项目开工建设。到2030年，力争海工装备制造产业产值达150亿元。

培育发展低空经济产业。推进低空经济项目建设，引进一批低空经济产业项目，开展低空消费应用场景示范，在金厢、碣石布局低空观光、无人机光影秀等文旅项目，打造“滨海运动+低空体验”特色IP，培育低空经济消费新增长点。拓展“低空+”融合业态，构建覆盖公共服务、城市配送等多维度的低空应用矩阵，重点在应急物资投送、农林精准植保、海上设施巡检等领域推广无人机规模化应用。

巩固发展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紧抓大湾区电子信息产业协同发展与深汕合作区新能源汽车电子市场机遇，大力开展强链、补链、延链，重点培育光电显示、智能终端、存储芯片等关键产业，精准引进产业链上下游优质企业，推动产业体系向高端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全面融入深圳都市圈电子信息产业集群。

积极发展环保产业。以星都经济开发区为核心载体，聚焦新型环保材料、资源再生利用和再制造、市政垃圾处理处置、危险废物处置利用等产业细分领域，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培育壮大环保产业集群。全力推动金东环境、司碧林、替代蛋白生物制造等重点项目建成投产。

培育发展新材料产业。聚焦新能源、新一代电子信息等重点产业需求，积极引进培育高性能碳纤维复合材料、特种工程塑料、电子信息材料等高性能合成材料，提升关键材料本地配套能力。

充分发挥红海湾实验室创新平台作用，聚焦先进材料领域，加快玄武岩纤维、纤维增强复合材料等新材料的研制开发与成果转化，提升产品性能与工艺水平，积极推动产品国产化。

专栏 2 “十五五”时期陆丰市构建“1+5”现代产业集群

坚持陆海统筹、集群发展，系统构建以“千亿级”能源产业集群为战略引领，以临港制造、海洋牧场、电子信息、传统产业、文旅康养等 5 个“百亿级”产业集群为坚实支柱的“1+5”现代产业集群。

1.打造一个“千亿级”战略引领集群。规划建设绿色能源产业园与储能基地，大力发展海工装备、氢能装备等高端制造，实现从“能源输出地”向“能源技术+装备+服务综合供应商”的跃升。

2.壮大五个“百亿级”核心支柱集群。聚焦海洋工程装备及海上风电全产业链，打造粤东高端装备制造集聚区；发展深远海养殖与高附加值加工，推动海洋牧场集约化、智能化发展；以数字化赋能传统产业升级，培育数字经济新增长点；推动纺织服装、圣诞品等传统产业向“品牌化、数字化、绿色化”转型；开发“文旅+”与“康养+”新业态，打造粤港澳大湾区首选滨海休闲目的地。

第三节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培育发展绿色氢能产业。加快布局“风电+绿氢”一体化开发模式。加快推进综合能源岛陆上试验基地建设，支持开展海上风电与海水无淡化直接制氢耦合技术攻关。拓展绿氢下游高附加值应用链条，探索绿氢与绿色氨、绿色甲醇等化工产品耦合转化路径。

培育第四代核电产业。依托陆丰核电基地，发挥中广核铅冷快堆技术优势，谋划第四代核电铅冷实验快堆项目，延伸拓展铅基快堆材料研发、铅铋工艺集成平台及配套装备制造等环节，推

动构建核电技术研发与装备制造产业集群。探索利用分布式小型铅冷快堆提供零碳基荷电力，打造安全高效的核能多元利用创新基地。

培育发展海底算力产业。发挥陆丰优质海域空间与海上风电能源优势，前瞻布局海洋新型智能算力基础设施。积极探索“海水自然冷却+海上风电绿电直供”低碳算力模式，谋划建设海风直连海底数据中心示范工程。深化与深圳数字经济产业协同，积极承接数据存储、容灾备份、算力外包等“陆数海算”业务，满足大湾区算力需求。

第四节　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

打造两大产业发展平台。加快推进省级产业园区、经济开发区平台建设，积极承接海工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产业外溢。力争到2030年承接湾区产业转移项目40个，园区总产值达到200亿元。汕尾陆丰产业园区全面实施片区差异化发展战略。临港产业片区依托临港区位与资源优势，重点做强海工装备制造产业，构建涵盖风机整机、核心部件、施工安装、运维服务的完整海上风电产业链。三甲五金产业片区推动五金配件企业入园集聚、规范发展，适时培育发展石化新材料产业，实现传统产业升级与新兴业态引育相结合。湖东产业片区重点推进高效清洁煤电项目，发展壮大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强区域能源供应稳定性。碣石传统产业片区聚焦圣诞品、摩托车配件、服装等特色产业集群，通过品牌塑造、设计赋能与数字化转型，推动传统产业向价值链高

端转型。力争到2030年，园区总产值达180亿元，引进培育产值达10亿元企业2家、20亿元企业1家。汕尾陆丰经济开发区明确实施“双轮驱动”发展战略。东海经济开发区聚焦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以康佳产业园为核心载体，积极谋划建设半导体工程研究中心，吸引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集聚配套，打造高端电子信息产业集群。星都经济开发区重点布局环保与珠宝加工等产业，建设综合性循环经济产业基地，承接海丰可塘珠宝产业辐射，大力发展珠宝首饰、文教工美等用品制造。推进康佳产业园区、万洋众创城、摩托车零配件产业园等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园区平台基础支撑。力争到2030年，园区总产值达20亿元，引进培育产值达10亿元企业1家以上。

专栏3 “十五五”时期陆丰市园区平台发展指引

园区	片区	面积（公顷）	主导产业
汕尾陆丰产业园区	临港产业片区	512.9293	新能源、海工装备制造
	三甲五金产业片区	45.0749	五金配件
	湖东产业片区	44.7555	清洁煤电
	碣石传统产业片区	31.3376	圣诞品、摩托车配件
汕尾陆丰经济开发区	星都片区一	41.4354	再生资源
	星都片区二	7.6647	
	星都片区三	138.0594	
	东海片区	87.4883	新一代电子信息

培优育强企业主体。深入实施大型骨干企业培育计划、高新技术企业树标提质计划、“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项培育工程、

农业龙头企业培育工程，推进“个转企”“小升规”“规做精”“优上市”，争取上市企业培育实现零突破。支持重点企业瞄准产业链关键环节和核心技术开展产业链纵向整合和横向兼并，培育一批“链主”企业和生态主导型企业。完善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企业机制，实现全市“四上”企业联系服务全覆盖，全面落实惠企、助企政策，解决企业合理诉求。

强化质量品牌建设。深化质量强市培育建设工作，加强质量机构的质检、标准、计量、特检等综合能力建设。加快推动新能源、海工装备制造、五金配件、圣诞品、现代农业等一批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完善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完善产品质量安全评估、风险监控、分类监管机制。鼓励企业主导或参与制定（修订）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实施品牌创建工程，培育一批竞争力强、附加值高、美誉度好的自主品牌，申报一批“中华老字号”，认定一批“陆丰老字号”，打造一批“陆丰新字号”。

第五节　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提质增效。高效发展现代物流业，加快推动快递物流领域项目落地，重点发展电商快递物流、大宗商品物流、农产品物流、城市共同配送等物流服务，深化与制造业、农产品加工业、商贸业的融合，加快推进海工基地码头二期、星都物流园、南塘物流园、海产品冷链仓储物流等设施建设，补齐农村物流发展短板，畅通“工业品下乡”“陆丰优品”进城通道。

推动物流业智慧绿色转型，搭建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发展公铁港多式联运，引进培育上下游企业，构建“仓储+物流”高效服务体系。大力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强化产前产中服务，大力培育农机作业、农资配送、良种繁育等专业化服务主体，推广“土地托管”“代耕代种”“联耕联种”等新型农业生产托管模式。拓展产后增值服务，完善农产品产地预冷、清洗分级、烘干储藏、包装等初加工服务，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与追溯体系。培育发展电子商务。深化电子商务与一二三产业融合，统筹建设多层次电商集聚区、电子商务产业园、创业园等载体。引导企业积极参与全国性消费促销活动，推动电商与碣石圣诞品、海产品加工等特色产业深度融合，探索“跨境电商+产业带”模式，完善跨境业务生态。实施“数商兴农”专项行动，搭建电商与农产品产销对接渠道，打造线上特产品牌与专区。积极引进头部直播电商机构，规划建设直播电商基地，赋能特色产品线上推广与品牌塑造，构建线上线下联动的电子商务发展新格局。

支持生活性服务业多元发展。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品质化、多样化转型。通过数字赋能与业态创新，提升居民生活品质与消费便利度，打造高品质生活服务样板。实施餐饮业质量提升行动，鼓励餐饮企业走连锁化、品牌化道路。推进高星级酒店和精品民宿集群建设，规范发展露营、房车营地等住宿新业态，全面提升旅游接待能力和服务舒适度。支持发展夜间经济，打造“玄武夜市”“东海夜市”等一批夜间消费场景。深入挖掘非遗文化、海

洋文化底蕴，发扬陆丰非遗文化，打造一批沉浸式、体验式文旅消费新场景。利用城市“金边银角”拓展全民健身空间，促进体育与旅游深度融合。聚力推动“人流量”转化为“消费量”，将“消费点”由旅游门票等目的性消费转向文创产品、餐饮、特产、住宿等体验型消费。力争到2030年全市旅游收入突破60亿元。促进家政服务提质扩容，支持家政企业拓展养老护理、母婴照护等新兴领域，满足全龄段、多层次民生需求。丰富教育培训供给模式，推动民办教育与公办院校差异化互补发展，优化职业教育和企业技能人才培训，满足市民多元化、个性化学习需求。

第四章　坚持科技创新发展战略 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科技创新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为主线，统筹产业资源、创新资源、教育资源，加快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一体部署，构建完善全过程创新链，不断催生新质生产力。

第一节　着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精准对接产业发展需求，聚焦电子信息、海工装备、现代农业等关键领域，积极引进培育一批高水平新型研发机构。加大对企业创新主体的支持力度，鼓励行业龙头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协同合作，建设一批高水平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研究开发中心，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与核

心竞争力。到2030年，新增1~2家新型研发机构、2~3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10家企业研究开发中心，构建科技创新平台体系。加强陆丰黄牛保种育种工作的研究和技术革新，建设陆丰黄牛种牛繁育研发中心。谋划建设“反向飞地”二期。

培育壮大创新型企业集群。实施科技型企业倍增计划，建立“初创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梯次培育机制，壮大创新型企业集群，力争到2030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达到3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100家，专精特新企业7家。推动产业链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鼓励龙头企业联合高校、科研机构建设协同创新平台，开放科研基础设施及大型科研仪器，为中小企业提供技术共享服务，形成大中小企业协同创新、共生共荣的良好生态。

推进重点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重点围绕海洋经济、电子信息、新能源等特色产业，支持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开展关键技术攻关。支持陆丰甘薯脱毒种苗研究中心与广东省农科院深度合作，聚焦育种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培育5个自主知识产权优良品种。依托红海湾实验室等创新平台，重点攻关深海渔业装备、海上风电安装与运维装备、海洋观测与探测设备的自主研发设计与智能制造技术，突破高性能材料防腐、深海锚泊定位、核心配套系统集成等“卡脖子”环节，提升高端海洋工程装备的自主配套与总承包能力。重点面向功率半导体、先进封装、传感器等方向，突破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制备、特色工艺开发、芯片设计

及模块化应用等关键技术，加强与海洋经济、智能制造的交叉融合，开发适用于海洋环境监测、智能渔业装备的专用芯片与集成系统。重点突破深远海集约化养殖设施的抗风浪结构设计与建造技术，开发基于物联网、大数据的水体环境实时监测、精准投喂、鱼类行为识别与病害远程诊断技术，构建“海-陆-岛”联动的海洋牧场生态管控与运营保障体系。

第二节　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健全科技成果转化体系。推进企业与广东省科学院汕尾产业技术研究院、汕尾市广工大科技产业协同创新研究院、汕尾中大海洋科学院、红海湾实验室等核心平台建立成果转化“供需对接清单”机制，推动创新主体和转化主体有效衔接，强化中试孵化、对接交易、载体支撑，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为产品、商品。依托本地海工装备、新材料、现代农业等特色产业基础，布局建设一批中试基地和概念验证中心，强化对中小微企业的针对性服务，推动更多科技成果沿途转化。优化全链条孵化育成体系，持续完善“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一体化链条，积极推动与高校、科技领军企业协同共建未来产业科技园等高端载体。

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持续探索激励创新的改革政策，激发和保护各类创新主体开展科技创新活动的积极性，促进技术要素成果转化。健全职务科技成果产权制度，探索开展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完善科技创新资源配置方式，鼓励建立主要由市场决定的科技项目遴选、资源配置、

成果评价制度。建立健全科技创新容错机制，营造崇尚创新、宽容失败的创新环境。促进创新链和资金链深度融合，全面落实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加强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扩大联合信贷风险保证金规模。探索科技成果“先用后转”新模式，积极实施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优化科研管理服务，健全科技计划执行体制，完善财政科研经费分配和管理使用机制，强化过程管理、监测评估和动态调整。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推进重点产业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生态系统建设，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全链条。聚焦高价值专利培育，引导创新主体开展关键技术领域的核心专利挖掘与海外专利申请，推动专利与技术标准融合。建立市场化、常态化运营机制，支持企业通过许可、转让、作价入股等形式推动知识产权产业化。健全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体系，提供快速确权、维权咨询和纠纷调解服务。深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畅通科技型企业融资渠道。到 2030 年，实现全市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0.53 件。

第三节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大力引进科技人才。聚焦重点产业创新需求，实施符合陆丰经济和社会发展需求的科技人才计划，面向海内外引进急需紧缺高层次创新型科技人才和创新创业团队。实施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柔性引才政策，加快与湾区人才政策协调、制度衔接、服务贯通，完善高技能人才引进交流机制。加强“飞地”

引才，鼓励企业在国内外先进地区设立创新创业基地、研发中心等“人才飞地”，全职聘用高层次人才，实行人才项目研发在外地、成果落地在陆丰。

积极培育科技人才。依托陆丰技工学校、陆丰二职，打造科技教育融合“实践地”，探索建立产研结合、以产定教的定制式教学新模式，建设创新创业人才发展集聚基地、工匠人才培养培训基地。推动本地校企与湾区院校开展联合办学，支持职业院校与企业合作共建实训基地，深化“校企合作、定向培养”工作，汇聚多方资源开展创新人才“订单式”培养，重点培育支撑产业发展的高技能工匠人才。到2030年，力争实现全市研发人员达100人左右、专业技术人才达1.4万人、技能人才达1万人，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比例达16%。

强化人才扎根服务保障。面向高层次人才、技术技能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深入落实落户、子女入托入学、配偶就业、父母养老、医疗保障、住房安居、创新创业等方面优惠政策。做实人才生活服务保障，配合建立县镇两级人才综合服务平台，优化申办程序，为人才政策咨询、创新创业等提供一站式服务。建立健全人才诉求反馈机制，畅通人才工作监督投诉渠道。拓展人才交流服务空间，建设富有本地特色的人才社区和人才公园。

健全人才创新激励机制。建立健全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把更多人才评定自主权赋予企业和用人单位，构建以“市场价值、经济贡献”为主和以“专业能力、业

绩贡献、同行评价”为主的人才差异化评价标准。引导树立正确的人才评价使用导向，完善科技人员与创新业绩挂钩的内部激励机制、职称评聘制度。充分调动科技人员积极性和创造性，完善科技经费使用和管理方式，激发科研人员创新创造潜能。

第四节　推进“数字陆丰”建设

提升数字智能发展能级。推进具身智能机器人关键零部件制造环节布局，承接粤港澳大湾区产业转移，推动基础零部件的制造端在陆丰落地。加强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工业互联网等新兴信息技术攻关及融合应用，力争在关键环节取得突破。培育智能经济新形态。探索多场景、多层级“人工智能+”应用示范，加强人机协同和跨界融合。加快推动“智慧工业”“智慧商贸”“智慧供销”“智慧文旅”产业互联模式，推动人工智能全面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实现各领域优势互补与协同创新。

推进产业智能化转型升级。实施制造业智能化改造，推动工业企业“上云用数赋智”，提升新产品落地效率。以“设备换芯、生产换线、机器换人”为主攻方向，重点推进海上风电配套、半导体显示等产业关键工序数字化改造，积极推进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建设。争取试点建设海工装备制造、新能源领域数据集，推动算力赋能装备故障分析、能源消耗管控等场景应用。促进服务业智能化升级，加快服务业从数字赋能的互联网服务向智能驱动的新型服务方式转型，促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加强人工智能在家政服务、健康养老、餐饮住宿、文化娱乐等生活服务中的应

用，增强便捷、高效、智能化的消费体验供给。推动农业智能化发展，加快人工智能驱动的育种体系创新，支持种植、养殖等农业领域智能应用，强化农机农具平台化、智能化管理，加强人工智能在农业生产管理、风险防范等领域的应用。

推进社会智能化转型。推进智能政务建设，实施“人工智能+政务服务”行动，推进“一网通办”智办、“一网统管”智管、“一网协同”智联、“一网共享”智通，推动数字政府向整体智治高效协同的 3.0 阶段蝶变。构建统一规划、统一架构、统一标准、统一运维的城市运行和治理新模式。提升公共服务智能化水平，打造普惠便民的数字化公共服务体系，增强教育、医疗、人社、民政、法律服务等行业数字化管理能力。推进智慧教育，发展在线课堂、虚拟教室和智能学习平台。创建互联互通交通信息系统，实现智能化交通疏导和综合运行协调指挥。创新智能治理模式，提升城市治理智能化水平，推动人工智能产品和服务向乡村延伸。深化市场监管领域数字化改革，加强对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的质量安全数字化监管，推进陆丰智慧应急综合平台建设，深化公安机关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智能化、数字化、综合化转型，加快建设智慧环保监管平台，加强基层生态环保网格化管理。

第五章　完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强化高质量发展重要支撑

统筹发展和安全，优化基础设施布局、结构、功能和发展模式，着力补短板、强弱项、提品质，全面提升新型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能源基础设施和水利设施现代化水平，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筑牢根基。

第一节　加快构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织密高效对外交通网络。围绕构建“三横三纵”立体交通骨架网络，积极推进沈海高速深汕东段改扩建工程、沈海高速博美互通项目建设，谋划推动沈海高速公路陆丰碣石支线、河源至汕尾铁路陆丰港区支线、揭惠铁路陆丰港湖东作业区专用线和海工基地二期码头、甲湖湾电厂3、4号机组配套码头等项目建设，打通陆海统筹、港城融合的战略动脉，力争到2030年，码头总吨量达37.09万吨。谋划建设三甲客运站及相关配套设施，打造功能集成、高效便捷的综合交通节点。

建设完善城乡交通路网。加快构建“五横七纵五环”的骨架网络，全面提升市域内部的通行效率和辐射能力。实施干线提质工程，推进国道G228线陆丰市甲子至南塘段改建工程、省道510线陆丰市河西至西南段改建工程等项目建成通车，积极推进国道G228线陆丰市碣石至上英段改建工程、省道S241线陆丰市八万至西南段改建工程等一批改建项目开工建设，提升区域交通转换效能。谋划推动滨海旅游公路陆丰甲东至碣石段建设，串联甲东镇、碣石湾等滨海旅游资源，实现与汕潮揭滨海旅游线路无缝衔

接。到2030年底，建设里程超87公里，其中新增50公里以上，全市公路通车里程达2150公里以上，重要经济节点路段升级为一级公路，消除穿镇街路段拥堵点。深入实施“四好农村路”提质工程，推进新一轮农村公路建设和改造，有序实施乡镇通三级公路建设、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和建制村通双车道改造，并探索“农村公路+旅游+产业”融合模式，建设一批美丽乡村旅游公路。

提升综合运输服务品质。推动星都顺丰物流产业园项目、南塘物流园、内湖物流园、湖东镇冷链物流基地等项目建设，建成多个综合物流节点，完善物流配送网络，提高物流服务能级。推进货物多式联运发展，加快推进海工基地二期码头、甲东深港码头、甲湖湾电厂码头等项目落地建设，逐步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打造“仓储+物流”一体化服务体系，降低物流成本，提高交通运输整体效率和服务水平。推动大宗货物和集装箱中长距离运输“公转铁”“公转水”和多式联运“一单制”“一箱制”，优化运输结构并提高运输效率。加强服务区基础服务设施建设，全面提升服务品质。

深化交通领域改革创新。推动交通运输管理体制改革，完善跨方式、跨部门、跨区域的综合交通运输管理体制和协调机制。深化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完善交通运输执法程序，以数据信息共享为基础，推进交通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提升执法数字化、规范化水平。促进“交通+”产业融合创新，推行“交通+文商旅”模式，将交通枢纽节点打造为展示地方文化和特产的窗

口。建立网约车、出租车等行业信用评价体系，加大对从业者服务、市场准入等环节的监管力度，落实群众投诉评价闭环管理。



图 2 陆丰市“三横三纵”立体交通网络

专栏 4 “十五五”时期陆丰市交通基础设施重点工程

1.铁路交通项目

重点谋划河源至汕尾铁路陆丰港区、揭惠铁路陆丰港湖东作业区专用线等项目建设。

2.公路网

高速公路。配合沈海高速汕头濠江至汕尾陆丰段改扩建工程陆丰段建设，加快沈海高速公路陆丰博美互通出入口工程、沈海高速公路陆丰碣石支线工程前期规划，谋划兴汕高速陆丰支线。

国省道。重点加快国道 G228 线陆丰市甲子至南塘段改建工程建设，重点推动省道 510 线陆丰市河西至西南段、省道 S241 线陆丰市八万至西南段等改建工程建设，推动国道 G324 线陆丰博美穿城段、国道 G324 线陆丰市河西至星都段、省道 240 线陆丰穿城段、广东滨海旅游公路陆

丰甲东至碣石段、国道 G228 线陆丰市碣石至上英段等改建工程建设，推进省道 S509 线陆丰市甲东段扩建工程规划研究。

农村公路。推动陆丰市碣石镇内环路、陆丰市农村道路病害治理工程等项目建设。

3.港航水运网

码头。推进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 3、4 号机组扩建工程配套码头、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 7、8 号机组扩建工程（2×1000MW）配套码头、汕尾港陆丰港区海洋工程基地码头二期等项目建设。

4.交通枢纽网

推进陆丰市高铁枢纽一体化、三甲客运站及相关配套设施、顺丰物流产业园等项目建设。

第二节　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

构建能源生产供应体系。提升能源生产、输送、存储等环节设施保障水平，增强能源生产供应的安全性、稳定性、可靠性。持续优化能源生产结构，加快海上风电、光伏、水电等清洁能源项目建设，有序推进核电、清洁火电项目建设，积极培育氢能、海洋能等新业态模式，加快新型储能布局，开展赤石牙抽水蓄能电站前期论证，提升电力调峰和新能源消纳能力。到 2030 年，非化石能源电力装机占比达 60%。优化电网网架结构，加快海上风电、核电项目配套接入系统工程建设，前瞻谋划特高压柔性直流项目，提高供电保障能力。完善天然气输送网络，继续推进粤东天然气主干管网“县县通工程”汕尾－陆河支线项目（陆丰段）建设。

加快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推动工业园区、公共机构、城市商

业区、商业综合体、居民小区等场所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智慧能源系统，探索海上风光同场、“风光储”多能互补模式。着力提升支撑性电源调峰水平，鼓励具备条件的煤电现役机组、新建机组通过实施适应性改造或针对性设计制造，提高煤电机组深度调峰、快速爬坡等高效调节能力。积极发展虚拟电厂，推广“新能源+灵活可调节负荷”等供用能协同发展模式，推动电动汽车通过有序充电、车网互动、换电模式等多种形式参与电力系统调节，因地制宜探索绿电直连模式。

专栏 5 “十五五”时期陆丰市能源体系重点工程
1.核电。推动陆丰核电 1、2、5、6 号机组建成投产，推动陆丰核电 3、4 号机组、陆丰核电甲东核能综合利用等项目建设。 **2.清洁煤电。**推进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 3、4 号机组扩建工程（2×1000MW）、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 5、6 号机组扩建工程（2×1000MW）、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 7、8 号机组扩建工程（2×1000MW）等项目建设。 **3.风电。**推动粤东海上风电 001（Ⅰ区）项目建成投产，推动粤东深远海海上风电项目开工，推进防波堤分散式风电项目建设。 **4.储能。**推进中广核陆丰电化学储能电站项目建设。 **5.抽水蓄能。**谋划建设汕尾市赤石牙抽水蓄能电站。 **6.光伏发电。**推进陆丰市公共机构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 **7.天然气。**推进粤东天然气主干管网“县县通工程”汕尾—陆河支线项目建设（陆丰段）。 **8.输变电工程。**推进 500 千伏汕尾陆丰核电 1、2 号机组接入系统工程、220 千伏陆西输变电工程、35 千伏八万输变电工程、500 千伏（海丰）输变电工程（陆丰段）、110 千伏金厢输变电工程、110 千伏博西

输变电工程、110千伏上英输变电工程、110千伏龙腾输变电工程、220千伏星云至陂美线路工程、110千伏万安输变电工程、110千伏湖东输变电工程、110千伏西陇输变电工程、220千伏三甲输变电工程、110千伏朱雀输变电工程、110千伏众创输变电工程、220千伏丰港站扩建第三台主变工程、110千伏铜锣湖输变电工程等项目建设。

9.创新示范项目。谋划建设综合能源岛陆上试验基地项目。

第三节　推进现代化水利设施建设

提升防灾减灾能力。开展螺河（陆丰段）、乌坎河、鳌江等主要河流干流治理工程，以县城、乡镇、农田防护区为主，推进西溪河、甲西内溪、石清溪、甲东东溪等中小河流治理。重点推进八万河水闸、东河八孔水闸、碣石大桥桥闸、湖东大桥桥闸等病险水利工程除险加固，夯实水利安全基础。全力推进金厢海堤、上英－潭西海堤、碣石海堤、湖东海堤、陆丰－乌坎海堤等达标加固工程，确保到2030年海堤达标率达90%。加快实施鳌江、螺河中下游、乌坎、沿海等涝区治理，提升城市内涝防治能力。构建精准监测预警体系，加快建设由气象卫星、测雨雷达、雨量站、水文站组成的雨水情监测预报“三道防线”，推进水文测站测验设备与方法现代化改造，提升高洪、超标准洪水监测及极端条件下测验通信保障能力，延长洪水预见期、提高预报精准度，同时完善洪涝灾害防御指挥调度系统，实现雨情、汛情、险情、灾情“四情”信息实时监测与快速传递。

优化水资源配置网络。推进陆丰市重点蓄、引、提、调工程建设。加快粤东水资源配置工程汕尾市东南支线、螺河至碣石等

主要引水工程建设。推进龙潭水库至尖山水库管道供水工程建设，增强陆丰市蓄水工程调蓄能力。规划重启芒洋水厂，新建陂洋水厂、博美和八万镇水厂，扩建陆城水厂、南塘镇自来水厂等，加快城市供水管网改造，加快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建设。力争到2030年新增水利工程供水能力1095万立方米，形成互备互调供水格局。实施灌区提质改造，推动五里牌灌区、新响等4宗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同步推进大中型灌区现代化建设，推广高效节水灌溉技术，改善农业灌溉条件，增加灌溉面积与粮食产量。强化水资源高效利用与处理，建设下沉式绿地、雨水蓄水池等设施，提高雨水资源化利用水平；升级改造污水处理厂，推广先进技术提升中水回用率；探索海水淡化应用，推动小型示范项目建设以增加水资源供给。

推进水利治理能力现代化。构建智慧水利体系，衔接汕尾市级数据中枢，重点整合螺河流域、东溪水闸、乌坎水闸等关键区域监测数据，搭建“小而精”的县级数字孪生平台，对重点水闸、渔港及防洪工程开展全要素建模，提升防汛调度与水质管控精准度。深化水利改革创新，探索用水权市场化交易机制，建立跨流域生态补偿制度，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运营，通过特许经营、REITs等模式拓宽投融资渠道。强化河湖长制统筹作用，深化“河长+检察长”“河长+警长”协作，推动跨部门联合执法，健全工程建设督办与长效管护制度，筑牢水安全生态屏障。

专栏 6 “十五五”时期陆丰市水利基础设施重点工程

1.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江河系统治理工程。推进陆丰市螺河（陆丰段）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陆丰市东溪河（陆丰段）流域综合整治、陆丰市乌坎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陆丰市乌坎河流域河道综合整治（二期）等工程建设。

薄弱环节补强工程。推进陆丰市八万河水闸、东河八孔水闸、湖东大桥桥闸、碣石大桥桥闸等工程重建，推进陆丰市江海堤防达标加固工程建设。

区域防洪排涝工程。推进陆城、河东、碣石等片区排水防涝设施改造。

2.水源配置及保障工程

水源工程。推进粤东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汕尾市东南支线工程建设。

灌区工程。推进陆丰市龙潭水库灌区工程、陆丰市螺河灌区水利设施智能化改造工程、陆丰市五里牌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陆丰市新响等四宗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农村供水工程。推进陆丰市甲子镇综合管网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项目、陆丰市碣石镇玄武山自来水厂扩容提质及老旧管道改造工程、陆丰市供排水管网及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陆丰市湖东片区城市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和老化更新改造工程。

农田水利设施提升工程。推进陆丰市粮食安全能力提升“五小”农田水利设施改造。

3.数字孪生水利及能力提升工程

推进陆丰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及绿色低碳数智化改造、陆丰市陆城自来水厂改扩建二期工程。

第四节　前瞻布局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算力基础设施与海上风电、光

伏等新能源基地协同建设。持续扩大 5G 和光纤网络覆盖范围，探索推进 6G 商用部署。到 2030 年，累计建成 5G 基站 3154 个。在碣石湾海域构建海洋通信专网，部署物联网感知设备，搭建“岸海联动”一体化通信网络，支撑海上风电运维、海洋牧场监测等场景应用。推进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建设，深化卫星技术在海洋导航、防灾减灾中的融合应用，完善灾害应急通信保障体系。加快云计算与数据中心、分布式存储系统等区块链基础设施落地，探索区块链技术在海洋渔业溯源、港口物流监管、政务服务等领域的应用。

加强创新基础设施建设。谋划推进实验平台、分析检测装置等科技基础设施建设。紧扣海洋经济、新能源等领域科研需求，布局风电装备中试验证平台、氢能及储能计量检测平台，支撑产业共性技术开发。引导链主企业建设公益性与市场化相结合的中试基地，为企业新产品研制、新服务开发提供技术支撑与资源共享服务。推动海工基地检测认证、运维等设施与园区企业共建共享，完善“研发－中试－检测”全链条支撑体系，强化与汕尾“创新岛 2.0”模式衔接，构建适配新能源产业集群的创新基础设施网络。

促进融合基础设施发展。加强“5G+工业互联网”推广应用，支持龙头企业打造智能工厂。深入开展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贯通”行动，强化产业链上下游数据互通。衔接智慧港口建设，加快码头智能化改造，衔接汕尾港与深圳港数据互通机制，搭建

渔港经济区物流信息平台。统筹建设全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图像解析系统平台，集中汇聚共享各类视频感知数据，实现数据汇聚分发、共享交换、智能识别，逐步完善新型城市感知网络体系。配合汕尾推进“实景三维汕尾”建设，融合国土空间基础信息、时空大数据等资源，打造覆盖陆海全域的城市信息模型平台。

第六章　深挖内需市场潜力 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

坚持扩大内需，推动惠民生与促消费、投资于物与投资于人紧密结合，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积极融入国内大循环，持续增强市场活力。

第一节　激发消费市场潜力

挖掘基础型消费潜力。深挖本地海鲜、小吃等特色食材与风味，培育“陆丰名菜”“特色名小吃”，选拔培育本土名厨，打造一批口碑名店。传承渔家烹饪技艺等传统餐饮文化，推进美食街（区）建设，培育老字号名店，擦亮陆丰美食品牌形象，吸引国内知名餐饮品牌在陆丰开设首店、旗舰店。积极引进国内高端酒店，加快金厢十二岗村民宿酒店群建设，支持发展汽车营地、露营帐篷等旅游住宿新业态。盘活农村闲置房屋与集体建设用地，在重点区域发展乡村酒店、客栈民宿，丰富住宿供给，释放消费潜力。持续推进“南粤巾帼家政”技能培训，推进家政服务品牌建设，打造巾帼家政服务品牌。大力发展银发经济，促进智慧健

康养老产业发展。多渠道增加养老托育服务供给，支持依法依规利用空置场地新建、改扩建养老托育机构。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完整社区建设、社区生活圈建设、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优化家政、养老、托育、助餐等服务设施布局。

激发改善型消费活力。顺应居民消费升级趋势，丰富改善型消费供给，推动消费结构优化升级。深挖金厢滨海走廊“红+蓝”资源与玄武山文化底蕴，升级“红色研学+滨海度假”业态，培育美食街等夜经济场景，办好民间文化节等特色活动。引导社会力量盘活空置场馆场地资源，增加体育消费场所。举办乡村体育赛事，发放体育消费券。鼓励职业院校面向社会人员开展个性化职业培训和继续教育服务，支持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提供文化艺术、科技、体育等更多优质兴趣类培训服务。鼓励有条件的物业服务企业与养老、托育、餐饮、家政等企业开展合作，探索发展“物业服务+生活服务”模式。推广智能安防、智慧停车、智能门禁等新模式，提升社区服务水平和居住体验。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推动汽车、家电、家装厨卫等耐用消费品以旧换新，培育消费新增长点，持续释放消费潜力。力争到2030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200亿元。

培育壮大新型消费。加快生活服务数字化赋能，构建智慧商圈、智慧街区、智慧门店等消费新场景，发展“互联网+”医疗服务、数字教育等新模式，加快无人零售店、自提柜、云柜等新业态布局，支持社交电商、直播电商等发展。加快建设和升级信

息消费体验中心，推出一批新型信息消费项目。开展数字家庭建设试点，更好地满足居民家居产品智能化服务和线上社会化服务需求。大力推进“人工智能+消费”，加快人工智能在养老服务、教育培训、健康医疗、政务办公、家装家居以及购物支付等典型场景的应用示范。探索开展低空消费应用场景示范，培育低空经济消费新增长点。培育健康体检、咨询、管理等新型服务业态，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尽快实现医疗数据互联互通，逐步完善“互联网+”医疗服务医保支付政策。

拓展消费市场空间。加快消费基础设施建设和消费服务功能提升，不断提升消费便利度、舒适度、满意度。大力发展高铁经济、港口经济、商圈经济、场景经济，推动交通枢纽与消费功能深度融合。加快推进县域商业建设行动省级示范县建设，打造县城商圈，发展新型商业综合体及大型购物中心，完善母婴友好、银发友好、宠物友好等主题设施。引导商业街、步行街、美食街等改造提升，完善商业设施停车场配套。鼓励建设改造乡镇商贸中心、圩镇集贸市场，改善乡镇消费环境。改造农村传统商业网点，发展新型乡村便利店，整合建设融合快递收发、代销代购等多重便民服务功能的农村便民服务站点。完善县、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共建共享服务设施。

专栏 7 “十五五”时期陆丰市商圈经济提升行动
强化市域副中心功能，依托山海资源，塑造多中心、网络化的商业体系，构建陆丰市“一核四心”商业网点布局体系。 **1.打造陆丰综合商业核心。**以市区东海街道和陆丰南站周边为核

心，建设新城产城融合商圈和滨海科创商贸商圈。

2.培育四个商业副中心。依托旅游资源和临港产业基础，打造“文商旅一体化”消费核心区—碣石滨海文旅副中心；依托产城融合发展基础，打造星都产业商贸副中心；依托三甲渔港产业基础，打造甲子镇渔港商贸副中心；依托农副产品生产流通基础，打造南塘镇生态农旅副中心。

完善消费长效机制。实施居民就业增收和社会保障支持行动，多渠道增加居民工资性和财产性收入，合理提高公共服务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提升生育养育、教育医疗和重点群体保障水平，加大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力度，增强居民消费能力。完善促进消费制度机制，清理汽车、住房等消费不合理限制性措施。保障居民休息休假权益，鼓励增设中小学春假、带薪年休假与小长假连休，增强居民消费意愿。提振住房消费，贯彻落实央行降准降息政策，完善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利率定价机制，加大住房公积金贷款支持力度。持续优化消费环境，建立健全适应新消费的管理办法，加强网购快递、广播电视等重点领域消费监管，防范新型消费风险。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推进全市消费环境、法治环境建设，提振消费信心。

第二节　拓展有效投资空间

加大重点领域投资力度。推动投资合理增长，提升投资效益，注重投新、投缺、投基础、投长远，增强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优化政府投资结构，提高民生类政府投资比重。精准对标中央、省、汕尾市重点投资方向，科学合理确定陆丰政府投

资重点，聚焦社会公益服务、公共基础设施、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加大对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老区振兴等重大领域投资力度，谋划更多优结构、补短板、惠民生的优质项目。适应人口结构变化和流动趋势，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加快推动交通、能源、水利、信息、科技、城市更新等基础设施投资，加力支持教育医疗、养老托育、保障性住房、技能培训、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投资，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和人的全面发展投资。强化陆丰财政资金保障，做好政府投资计划与财政预算的衔接。

持续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充分发挥民间投资的重要作用，拓宽民间投资空间，提高民间投资比重，有效调动社会投资积极性。进一步清除重点领域民间投资不合理限制，推动民间资本与国有资本联合投资重大项目。加大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力度，推动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经营主体公平开放，完善民营企业参与核电、水电、风电、直流输电通道、油气管道、供水等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引导民间资本加大低碳能源、海工装备、低空经济、海洋经济等领域投资，前瞻布局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持续扩大产业投资。引导支持民间资本扩大创新投入，推动民营企业参与建设研发创新平台。强化对民间投资的资源要素保障，建立健全民间投资服务与评估机制。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进一步厘清政府与市场边界，激发社会资本活力，拓宽投融资渠道，为重点领域投资提供资金保障，

提升投资可持续性。探索编制全口径政府投资计划，加强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等各类资金，拓宽多元化投融资渠道。持续加强债贷联动，促进投资效益提升。用好政府专项资金，通过投资补助、以奖代补、投资入股等方式，撬动民间资本加大创新投入。推进财政资金“补改投”扩点带面，对各类支持产业、科技、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的财政资金，分类采取股权投资、设立基金、注入资本金等方式，有效积累公共资产支持民间资本参与重大项目建设。积极盘活存量资产，聚焦使用者付费，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探索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创新城乡建设投融资方式方法，支持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保险机构等金融机构开展金融产品创新。

第三节　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严格落实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常态化清理各类准入壁垒，保障各类主体公平进入。着力破除市场准入、要素获取、政府采购、招投标等领域的隐性壁垒与行政性垄断，规范不正当竞争行为。建设现代流通网络，优化商贸流通基础设施布局，加快数字化建设，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形成更多商贸流通新平台新业态新模式。深化公共资源交易改革，落实“管办分离”制度，推行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全流程电子化，积极破除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区域壁垒。加强统一市场

监管执法，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执法，维护优质优价的市场秩序。

第七章　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 激发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

坚持用改革的办法解决发展中的难题，着力破除体制机制性障碍，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的牵引作用，深化实施“五外联动”，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实现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为推动陆丰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第一节　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

推进国资国企改革。深入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进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健全企业来陆投资发展机制，争取国企在陆丰海洋经济、电子信息、新能源、农文旅等领域布局。力争到2030年市属国有资产突破350亿元。发挥平台公司作用，以参股、控股等方式参与公共服务供给、市政设施等领域，持续提高国有资本配置效能。深入实施国资系统闲置资产清仓见底行动，促进房屋、土地等存量资产盘活和低效无效资产处置。完善国资监管体制，深入推进“一业一策、一企一策”差异化考核，探索智能化穿透式监管。高标准履行社会责任，服务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有效维护粮食和能源资源安全，做好重大自然灾害应急响应，切实发挥“稳定器”“压舱石”作用。

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健全“四上”企业培育和“个

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长效机制，促进民营企业群体壮大、能级提升，争取上市企业培育实现零突破。依法保障民营企业平等参与政府采购，确保建设工程招投标全过程公开公平公正。聚焦基础设施、先进制造业等领域，梳理形成向民营企业推介的重大项目和应用场景清单。支持民间资本与国有资本联合，依法依规通过合资共建、股权转让、增资扩股等方式共同参与重大项目投资运营。持续开展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专项行动，完善防范化解政府和国有企业拖欠中小企业账款的长效机制。加强民营经济制度建设，严格区分经济纠纷与违法犯罪。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规范涉民营企业行政检查。健全对隐性壁垒投诉渠道和处理回应机制，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广泛听取民营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意见，完善支持政策直达快享、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免申即享”机制。

第二节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健全要素贡献评价与报酬决定机制，畅通要素流动渠道，推动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资源环境等要素资源高效配置。统筹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农村闲置宅基地盘活利用、城区闲置土地处置和收回等，完善整治结余指标县域内调剂和挂钩机制。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整治“批而未供”“供而未用”闲置和低效利用土地，抓好陂洋镇省级试点工作和碣石镇整治项目建设，加快启动东海、三甲地区综合整治。建立教育、医疗、就业、养老等基本公共服务与常住

人口挂钩机制，促进劳动力合理流动和人力资源高效配置。加快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深化公共数据普查，探索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管理模式。加快生态碳汇项目开发，鼓励企业、社会组织积极参与区域碳市场交易。

加快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依规确立归属清晰、合规使用、保障权益的要素产权制度，全面完善产权确权、流转、分配、利用和救济等全流程规则，为各类市场主体创新创业提供坚实保障。依法平等长久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消除产权歧视。建立高效的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机制，深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一件事”改革，积极稳妥发展知识产权金融，完善海外知识产权纠纷预警、跟踪和应对机制，完善市场信息披露制度，有效防范商业秘密侵权行为。对侵犯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和合法利益的行为实行同责同罪同罚，落实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大对侵权行为的惩处力度。探索依当事人申请的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调解协议司法确认制度，切实保障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

完善价格形成与治理机制。健全公平、开放、透明的市场规则，完善主要由市场决定要素价格的价格生成机制。健全管道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合理反映市场供需。综合考虑能耗、环保等因素，完善工业重点领域行业阶梯电价制度，严禁对高耗能行业实施电价优惠。健全居民用水、用电、用气阶梯价格制度，实施差别价格政策，推进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垃圾处理计量收费，优化污水处理收费政策。健全价格、补贴、保险等政

策协同的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稳定农产品价格和农民收入。加强价格无序竞争治理，严守价格竞争底线。充分发挥信用监管作用，将价格违法纳入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实施失信惩戒。常态化巡查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领域价格，建立应急监测机制。

第三节　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推进市场准入退出便利化规范化。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构建开放透明、规范有序、平等竞争、权责清晰、监管有力的市场准入制度体系。强化部门间信息共享及业务协同，加力实施住所自主申报承诺制以及“一照多址”“一址多照”改革。推行企业注销“一件事一次办”，依法依规推进吊销未注销企业强制注销工作。深化跨域通办和“店小二”全代办服务改革，“十五五”时期，争取推出100个“高效办成一件事”和20个增值化“一类事”服务。

优化市场经营环境。坚持对各类经营主体一视同仁、平等对待，坚决破除地方保护、区域壁垒和市场分割等“自我小循环”，不得制定或实施歧视性政策措施。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刚性约束，完善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受理回应、审查抽查和重大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会审机制。推进信用陆丰建设助推社会治理现代化专项改革试点。建设覆盖全社会的信用系统，健全信用联合奖惩、信用修复、异议申诉等机制，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推进市场监管标准化规范化。加快建立“执法监督码”系统，推动形成“扫码入企”工作机制，提升执法规范性、一致性、协同

性。探索新型监管方式，为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留足发展空间。

第四节　推进财税金融体制改革

深化财政体制改革。推进县级财政体制改革，优化调整共享收入分成比例，提升基层“三保”保障能力，强化地方支出主体责任，实施“三保”支出责任包干。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加强中期财政规划与发展规划的衔接，健全新增项目财政资金需求申请机制，强化项目资金事前绩效管理。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推进与预算绩效管理深度融合，统一预算分配权，优化预算管理权责划分，提升预算管理科学性。建立完善重大决策部署财力保障机制，推动财政资金“补改投”改革政策落地落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清理整合规范各级财政专项资金，清理冗余、整合重复、规范使用，全面提升资金效益与政策效能。完善特许经营权和使用者付费制度，加大海砂、工程余渣、矿产资源等政府性资源资产市场化处置力度，提高财政可持续性。加力拓展“数字财政”应用，加强财会监督，提升财政管理现代化水平。

优化税费征管体系。落实落细税费改革，加快构建税费征管新体系，持续做好纳税征管和企业服务。聚焦科技创新、绿色转型、先进制造业发展等重点领域，进一步做好精准高效政策落实和宣传解读，促进政策直达快享。深入实施“强基工程”，加强精准征管堵漏增收，使税收收入与经济税源更相匹配。落实部分品目消费税征收环节后移并下划地方、完善综合和分类相结合的

个人所得税制度、优化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等改革举措，推动税费征管、服务、监管与新业态相适应。全面实施税收征管数字化升级，一体推进依法治税、以数治税、从严治税，强化税费收入质量监控。深化便利化举措，加快推进“便民办税春风行动”，统筹推动办税服务厅和12366一体转型升级，深化征纳互动服务，提升纳税人缴费人满意度。

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健全完善预算、债务、项目管理机制，加强预算资金、存量资金、债券资金、政策性资金、政府股权资产等财源统筹，强化财政运行监测和绩效评估，牢牢守住不发生财政风险的底线。健全政府债务“借用管还”全流程管理机制，严把新增债券入库关口，依托专项债券项目穿透式监测系统和监测平台系统，加强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及时发现和处置债务风险隐患，坚决杜绝新增隐性债务。规范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债券资金存续期管理，制订债券资金项目存续期管理制度，规范存续期会计核算和资产管理，增强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能力，切实防范专项债券风险。强化财经纪律重点问题整治，严格规范财经秩序，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效能。

推进金融体制改革和创新。完善地方金融机构定位和治理，健全服务实体经济的激励约束机制。巩固拓展普惠金融县乡行动成果，探索金融服务“三农”新路径，全面铺开行政村“整村授信”，推动保险机构到乡镇布网设点。鼓励金融机构创新“政银保”贷款担保等服务模式，积极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

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创新推广民宿贷、技改贷、创业担保贷等金融产品。健全上市公司培育机制，鼓励企业通过资本市场融资，提升直接融资比重。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私营企业等经营主体支持力度，加大首贷、续贷、信用贷、中长期贷款投放。鼓励银行机构创新动产和权利质押产品，提高无还本续贷业务规模。完善金融监管体系，建立金融风险研判与预警机制。标本兼治、稳慎推进地方中小法人金融机构风险防范化解，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提升金融基础设施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推动金融机构综合运用数字技术手段，赋能经营决策、资源配置、业务改造、风险管理、产品研发等各环节。

第五节　全力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

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实施外贸企业培育工程，优化外贸结构，重点扶持圣诞品、五金配件、海工装备等领域有潜力的中小企业，大力共建“一带一路”及新兴市场，并依托本地电商平台培育一批年进出口额超亿元的龙头企业和跨境电商企业。落实扩大开放政策，主动对接高标准经贸规则，引导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制定，进一步推动贸易、投资、资金流动、交通运输、人员往来自由便利和数据安全有序流动。

培育外贸发展新动能。统筹进口与出口、货物贸易与服务贸易、传统贸易与数字贸易、贸易与产业协调发展，促进外贸稳量提质。实施外贸倍增计划，依托海工装备制造等产业优势拓展市场，推动高附加值机电与海工设备出口。强化跨境电商赋能，支

持五金配件、圣诞品等特色产业建设海外仓。积极组织企业参与“粤贸全球”等境外展览，引导带动产品、装备、技术、标准“走出去”。积极参加广交会、高交会、文博会等展会活动，稳住传统市场，深耕新兴市场，挖掘潜力市场。设立重点外资项目服务专班，引导外资投向制造、新材料、能源等关键领域，依法保障其公平享受政策采购与产业政策。推进内外贸“同线同标同质”，支持外贸优品拓内销，鼓励内贸企业通过跨境电商开拓国际市场，并优化信用、物流等一体化发展环境。力争到2030年，外贸进出口总额突破12亿元。

统筹推进高质量引进来和高水平走出去。充分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更深更广融入全球生产网络。提升利用外资质量，引导外资更多投向先进制造、高新技术、节能环保等领域。做好新时代“侨”的文章，引进侨资侨智、汇聚侨心侨力。有序开展对外投资合作，以电子信息、海工装备等优势领域为重点，合理布局海外产业链，引导带动产品、装备、技术、标准、服务出海。加强对企业“走出去”服务，提升企业跨国经营能力，建立“重点产业+龙头企业+重点目标市场”数据库。健全融入服务“一带一路”建设机制，探索扩大产业、科技、海洋、生态、文化等领域交流合作。

第八章　深入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打造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典范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深化县镇村联动，一体推进兴业、强县、富民，推动实现“五年显著变化”、奋进“十年根本改变”，不断开创城乡融合发展新局面。

第一节　构建“一核两极四组团”城市空间格局

打造活力滨海新城“一个核心”。优化空间布局，以东海街道为中心，联动城东街道、河西街道、河东镇，拉开城市框架，系统做好“规划、建设、运营”三篇文章，统筹老城更新和新城拓容，有序实施高铁枢纽一体化建设工程等项目，打造陆海统筹、港城联动的现代化滨海城市。推进产城融合，整合“海域+陆域”空间资源，开发陆城南部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系统打造高端电子信息产业园、乌坎特色渔港经济区，迭代升级滨海文旅、海洋渔业，进一步增强产业承载力、区域吸引力和发展竞争力。突出功能提质，注重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开敞空间等布局优化，谋划建设新区市民广场，引进新型商业综合体、大型购物中心，开发虎头山休闲公园、滨海步道等特色项目，着力提升城市服务功能品质。

打造区域战略支撑“两大增长极”。立足县域副中心定位，以小城市标准建设碣石中心镇，延伸蓝色经济产业链，加快陆丰核电和海工基地等重大项目建设，依托华润希望小镇，谋划引进区域级商业综合体，全面提升城镇综合承载能力与区域协同能力，

打造辐射周边的蓝色经济核心载体。以一体化模式推动“三甲”协同发展，立足“东大门”区位优势，充分发挥“三甲”联合党委作用，进一步打破行政壁垒，推动规划、交通、产业、公共服务等方面深度融合，推进甲东大桥升级、跨镇供水管网建设，加快五金制造产业转型升级，建设渔港经济区和冷链物流产业园，促进三地协同联动、产业互补，打造对接粤东产业协作的门户枢纽。

打造镇域联动发展“四大组团”。打造中部经济枢纽功能组团，以南塘、内湖、博美、桥冲等中部镇为组团，以“现代物流+现代农业”为主攻方向，发挥内湖、南塘、博美交通枢纽优势，建设农产品集散中心，构建贯通陆丰的物流通道、服务走廊。打造北部生态维育功能组团，以西南、大安、八万、陂洋、大安农场、铜锣湖农场等北部镇场为组团，围绕“绿美生态+特色农业+文化旅游”的定位，发展非遗体验、森林康养、林下经济、生态休闲等特色业态，打造农旅融合的生态发展区。打造南部蓝色崛起功能组团，以八个沿海镇街为组团，以发展海洋产业为主导方向，重点培育以海洋工程装备、船舶制造为核心的高端制造产业，壮大海上风电、核电等清洁能源产业，大力发展现代化海洋牧场，探索开发海上运动、度假休闲、康养旅居等滨海旅游新业态，构建海洋经济一线发展区。打造西部工农协同功能组团，以星都、潭西、上英等西部镇为组团，以星都为核心，重点发展循环产业、新材料、生物医药产业，打造工业和物流产业高地；依托潭西、

上英农业优势，统筹整合对虾、甘薯等资源，发展现代设施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打造工农协同、创新驱动的“西大门”。

第二节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

强化新型城镇化空间保障。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刚性管控，建立健全科学规范的国土空间规划实施体检评估机制，探索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优化机制，探索实施建设用地总量按规划期管控模式，合理推动“三线”正向优化，持续打造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三生空间”。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扩面提质，统筹建设用地、农业用地整理和生态保护修复。探索宅基地“多户联建”，提高土地资源要素配置效率，推动打造良田连片、村庄集中、产业集聚、生态优美的土地保护利用新格局，为新型城镇化建设提供足够的空间保障。创新土地整治利用方式，因地制宜推广现代农业型、农文旅融合型、整体搬迁型、产城融合型、生态发展型等五种整治模式，健全低效用地再开发政策体系，加快批而未供、供而未用、用而未尽土地处置，改革闲置土地处置和收回机制。到2030年，力争全市实施农用地整治7000亩，建设用地整理460亩。

加快推进城市更新。深入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试点建设，加快完善县城规划，推进市民公园片区、高铁南站片区等5大片区开发。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建设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加强老旧厂房、低效楼宇、传统商业设施等存量房屋改造利用，推动建筑功能转换和混合利用。推进东海街道、

城东街道、碣石镇等片区老旧小区整治改造，持续提升老旧小区居住环境、设施条件、服务功能和文化价值。开展完整社区建设，完善社区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便民商业服务设施、公共活动场地等，构建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改造提升商业步行街和旧商业街区，完善配套设施，优化交通组织，提升公共空间品质，丰富商业业态，创新消费场景。打造马街精品商业街区，谋划推进大型商业项目。鼓励以市场化方式推动老旧厂区更新改造，盘活利用闲置低效厂区、厂房和设施，植入新业态新功能。到2030年完成老旧小区改造和城中村整治项目15个。统筹历史文化保护与城市建筑风貌管控，保护城市独特的历史文脉、人文地理、自然景观，塑造城市特色风貌。探索建设未来社区，强化社区数字赋能，构建新型城市功能单元。

建设韧性安全城市。深入开展城市管道和设施普查，加强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和老旧管线改造升级，有序改造城市燃气、供排水、供热等老旧管道设施，加强物联感知设施部署和联网监测，“十五五”期间，新建城镇燃气管网85公里、供水管网36.5公里、污水管网35公里。健全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消除机制，排查老旧电梯、老旧房屋、建筑消防设施、疏散通道等安全隐患，提高房屋建筑的抗震、防雷、防火性能。完善城市排水防涝体系，有序推进雨水源头减排和防涝设施建设改造，提升地下排水管网、泵站等设施建设水平，逐步消除易涝积水点风险隐患，加快建设海绵城市。加强防洪防潮工程建设，强化中小河流治理、海堤达

标加固和水闸除险加固。加强社会治安防控，切实维护城市公共安全。健全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体系，完善应急指挥机制，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城市环境品质与管理效能，系统推进市容秩序治理与环境卫生提升。深化“两违”整治与“无违”创建，严厉打击违法倾倒建筑垃圾等行为，完善市容管理标准。持续治理占道经营、乱搭乱建、乱堆乱放等问题，强化重点区域和时段执法，规范流动商贩经营，切实维护城市秩序。健全环卫保洁体系，加强背街小巷、城乡接合部等薄弱区域治理，加大环卫设施投入与新能源车辆推广，提升垃圾收运处理能力；全面推进垃圾分类，加强宣传引导，完善投放、收集、运输和处理全链条体系，建设示范社区、街道，并建立激励机制促进全民参与。规范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开展专项整治，依法拆除违规及存在安全隐患的设施。加快推进陆丰市新型智慧城市项目建设，整合城市管理数据资源，实现数字化、智能化监管，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专栏 8 “十五五”时期陆丰市城市更新重点工程
1.老旧小区、老旧街区和城中村改造工程。重点推进陆丰市主城片区老旧街区改造工程、陆丰市主城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陆丰市东海镇老旧小区综合改造项目、陆丰市城东街道老旧小区改造项目、陆丰市东海街道东风社区城市更新项目。 **2.排水工程。**重点推进陆丰市供排水管网及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陆丰市城区雨污分流及排水系统整治工程、陆丰市碣石片区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3.市政道路工程。重点推进陆丰市碣石镇内环路建设项目、陆丰市城东街道至陂洋区域停车设施及道路升级改造工程、陆丰产业转移工业园（省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深化县镇管理体制改革。加快推进扩权强县、强县扩权改革，通过下放、委托等方式，依法赋予县级更多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推动县级政府从“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促进企业、资本、技术、人才等资源向县域流动。加快推动陆丰市“省直管县”财政改革。全面建立镇街履职事项清单，按照“镇街点菜、县区上菜”的菜单式赋权方式，依法赋予符合条件的镇街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建立完善镇街编制周转池制度，探索“县编乡用”，推动急需专业人才向乡镇下沉。深化“一中心四平台”镇街体制改革，构建“田字型”基层治理体系。创新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强基层能力培训和职权动态调整，实现管理职权“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有监督”。完善镇级联合党委发展机制，探索“协同共治”模式。

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放开城镇户口迁移政策，促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举家进城落户，提高户籍登记、迁移便利度。到2030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55%。推动农业转移人口在社会保险、住房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等方面享有户籍人口同等权利。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在城镇稳定就业，完善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加强农民工劳动权益保障。完善农业转移人口多元化住房保障体系，加大农业转移人口经济可承受的小户型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积

极培育发展住房租赁市场，逐步使租购住房群体享有同等公共服务权利。扩大农业转移人口社会保障覆盖面，健全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社保制度，全面取消在就业地参保户籍限制，完善社保关系转移接续政策，引导农业转移人口按规定参加职工基本养老和医疗保险。

第三节　大力发展现代特色农业

筑牢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防线。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强化潭西镇等集中连片耕地保护与整治提升，统筹推进灌区现代化改造、“五小”农田水利设施改造、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项目，实施耕地质量分级提升行动。到2030年，新增高标准农田2万亩以上。加力落实新一轮粮食产能提升任务，深入推进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优化储备品种结构和区域布局，充分发挥政策性粮食储备调控作用，提高本地农民种粮积极性，稳步推动粮食生产规模化发展，加快推进产业链条深化与附加值提升，构建高产高效、优质优价的现代粮食产业体系。有效落实生猪产能调控，扩大特色禽类供给，推动水产养殖向生态化、深海化转型。

培育壮大特色产业集群。以“陆上粮仓”和“海上粮仓”建设为抓手，构建“2+4+N”现代农业产业体系[3]，围绕国家、省级优势特色农产品，系统整合资源，强化政策扶持，推动农业产业全链条升级。培育老水鸡、荔枝、丝苗米、大蒜等特色“潜力股”产业，推动农产品精深加工，打造2个10亿级产业集群。

[3] “2+4+N”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是指发展海洋牧场及陆上农业，构建“蓝色”“绿色”两大粮仓；4是指省级产业园主导产业；N是指发展老水鸡、荔枝、茶叶、菠萝等特色产业。

全链条发展畜牧产业，推进亿涛养猪场等智能化、生态化养殖基地建设，扩大蛋禽与奶业生产规模。加快现代种业自主创新，强化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形成甘薯、黄牛等优势品种“育繁推一体化”体系，全面提升良种供应能力。加强农产品品牌建设，支持农业经营主体提质升级，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到2030年，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超200亿元。

专栏9 “十五五”时期陆丰市农业现代化重点工程

1.种植产业。在稳定甘薯、大蒜等主导产业规模的基础上，重点向精深加工和品牌营销两端发力。扶持龙头企业开发高附加值产品，提升品牌溢价能力。

2.畜禽养殖。推进亿涛养猪场、数字化智能化生猪养殖、生态化养殖基地等项目建设，扩大蛋禽与奶业生产规模。

3.省级农业产业园建设。建强做大“1+4+N”现代农业产业园体系，加快推动龙龙金总部基地等重点项目建设，推动甘薯、丝苗米、黄牛、菠萝、荔枝等优势特色农产品全产业链发展。

4.农产品加工。依托乌坎渔港、碣石渔港、甲子渔港等食品加工产业园建设，吸引农产品加工企业集聚，形成产业集群效应。全面推进陆城食品谷、预制菜产业园建设，推动水产、甘薯、萝卜等可食用农产品精深加工，培育一批优质预制菜企业，构建“县食品谷加工—镇供销站收购—村规模化种养”农产品精深加工体系。

5.农产品流通体系。深化县域商业体系、农产品“12221”市场营销体系、“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建设。

6.农业科技创新。加快建设甘薯脱毒种苗实验室、甘薯脱毒种苗驯化玻璃温室、甘薯数字农业云平台，推动甘薯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加快先进农机装备研发与推广，示范推广高性能、智能化、特色农机新装备，重点突破水稻机械化育插秧、产地烘干、设施农业、农产品初加工

等薄弱环节，发展智慧农机。

7.农业品牌建设。加强农产品品牌塑造，到2030年，培育“粤字号”“圳品”“汕农领鲜”等名牌农产品15个，绿色食品和国家名特优新农产品8个，全面提升陆丰农业品牌影响力与市场竞争力。

8.农业经营主体培育。精准培优扶强农业龙头企业，大力培育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主体，到2030年实现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15家以上，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突破900家。

9.农业一二三产业融合。依托甘薯、荔枝等现代农业产业园，积极打造集智慧种植、生态循环、观光研学于一体的现代化农业场景，串联金厢滩滨海休闲、玄武山民俗文化、甘薯基地农事体验的精品线路，推动农业从生产向“生产+观光+研学+消费”多元化转型。

第四节　推进镇域高质量发展

推进各镇特色化发展。综合考虑镇区位条件、产业经济、资源禀赋及综合发展水平，科学确定各镇（街）的发展类型，细化各类型乡镇的差异化发展目标和建设指引，做大做强中心镇，推动中心镇扩容提质，按小城市标准强化综合服务与集聚辐射功能；做专做精专业镇，引导专业镇聚焦优势产业，通过科技创新推动产业链升级；做优做美特色镇，支持特色镇挖掘文化生态资源，塑造独特风貌。通过持续培育典型镇，推动各镇（街）发挥比较优势，形成“一镇一特色”的差异化发展格局，全面提升陆丰镇域经济综合实力。

专栏10　“十五五”时期陆丰市城镇发展指引

1.综合型城镇

碣石镇。围绕工业强镇发展定位，发展海上风电等绿色能源、海工装备制造等产业，谋划建设碣石传统产业园，推动圣诞品、服装、摩托

车配件等传统产业升级，深挖文旅资源，推进华润希望小镇项目建设，开发碣石浅澳村滨海度假区，整合碣石卫城、玄武山元山寺等资源，推动全域旅游发展。

甲子镇。重点推进甲子渔港核心区建设，培育发展现代渔业、临港工业与海上风电服务等产业，通过科技赋能海产品精深加工与品牌化，深挖“甲子八景”“甲子英歌”等文化资源发展滨海文旅。

南塘镇。加快建设南塘工业园区（一期）、陆丰高铁东站新区项目，打造市域东南部商贸流通中心、区域交通集散枢纽、农副产品加工基地。

2.工业型城镇

甲东镇。重点推进万洋工业园建设，承接五金产业转移与电镀配套，发展海洋经济，建设龙虾、海马苗种基地，打造水产种业高地，创建麒麟山—大雷岛 3A 景区，开发“红蓝交汇”精品线路。

湖东镇。升级渔港功能，发展远洋捕捞与水产加工，培育海洋食品品牌，推进渔港经济区建设。

3.农业型城镇

上英镇。利用湿地资源，发展生态农业与水产养殖，探索农旅融合与绿色食品加工。

潭西镇。重点发展现代化农业，构建脱毒种苗繁育体系、打造对虾“生产+深加工+冷链物流+销售”一体化产业等示范基地，推进南美对虾等特色水产养殖业规模化、标准化、智能化、品牌化发展。盘活闲置资源，改造低效土地发展种养。

大安镇。做强大安蒜、坐贝村砂糖橘等特色农产品深加工，开发蒜制品、果汁、果酱等系列产品，延长产业链，提高附加值。整合大安蒜种植基地、“滚地金龙”表演、石寨古村落等农文旅资源，打造多条特色旅游线路。

甲西镇。打造“农渔文旅”融合发展的生态产业强镇。巩固提升水稻、黄牛、蔗糖、荔枝等特色种养与农产品加工产业，大力发展海洋经

济，推进海洋牧场建设，联动甲子、甲东打造渔业产业集群。推进三甲客运站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建设。

博美镇。打造区域性商贸物流节点，发展日用百货批发与农产品流通，培育轻工制造产业。

内湖镇。打造都市型农业镇，发展特色农业，推进菠萝、红米、荔枝品牌化建设，通过示范种植、订单种植、生产托管、精深加工、仓储流通、品牌销售等关键环节，延伸内湖特色农产品全产业链条。

桥冲镇。发展特色种养与林下经济，推进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培育乡村电商与农产品直销业态。

西南镇。利用山地资源，发展中药材种植与林下经济，培育生态农产品品牌，探索山林休闲观光。

4.文旅型城镇

金厢镇。聚焦“红蓝绿”资源联动开发，加快构建“一核两带三片区”空间布局，推进国家级海洋牧场、金厢渔港等项目提质增效，开发银滩夜间经济，建设滨海露营基地、水上运动中心、推动“彩虹小镇”提质升级。

河东镇。深挖温泉与山水资源，擦亮古村及城郊旅游文化，打造汕尾城郊融合宜居示范镇。同时，聚焦荔枝、丝苗米等特色农产品，建设规模化、标准化生产基地，推进农贸市场、粤东运营中心等项目建设。

八万镇。壮大牛大力、茶叶等特色种植，发展牛油果引种与预制菜加工，打造山林生态康养与农文旅组团。

陂洋镇。发展油柑、菠萝等特色林果种植，推进精深加工与乡村电商发展，培育发展生态农业与休闲采摘业态。

加快建设美丽圩镇。推进圩镇环境卫生整治，对路网边、水岸边、街巷边等区域进行洁化、绿化、美化、文化，推动污水处理和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全面推进圩镇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开展“马路圩镇”整治，优化圩镇路网结构，完善学校、乡镇卫生院、

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文体活动场所、便民服务中心、综合性商业超市、冷链物流设施等配套公共基础设施。深入推进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优化镇街对外形象，发展特色化、专营化和功能完善的商贸服务，建设标准化农贸市场，打造美丽河道和绿美生态公园，塑造主题鲜明、贴合地域、风格协调的特色圩镇风貌。进一步完善镇容镇貌精细化管理，深化乱搭乱建问题治理。到2030年，全面完成“马路圩镇”整治，乡镇生活污水处理率提升至65%。

强化乡镇连城带村功能。推进县镇基础设施向乡村延伸，加强城乡交通运输体系衔接，推动城市公交线路向乡村拓展和农村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深化推进城乡一体化供水体系建设。加快建设县、镇、村三级物流服务体系，提高镇村级物流运营效率和服务能力，畅通“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通道。推进县镇医疗服务向乡村覆盖，深化医疗共同体建设，建立双向转诊服务机制和检查检验结果互认机制，构建县、镇、村三级服务体系。发展“城区优质学校+乡镇学校”城乡教育共同体，推进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引导优质文化资源和文化服务向农村倾斜，推动乡镇综合文化站和乡村公共文化空间建设。

第五节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优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巩固提升6条乡村振兴示范带[4]建设成果。持续推进水、气、路、网、物流、充电桩、消防

[4] 6条乡村振兴示范带：分别为滨海走廊乡村振兴示范带、龙潭湖谷乡村振兴示范带、山水画廊乡村振兴示范带、谷乡慢城乡村振兴示范带、浪漫荷香乡村振兴示范带、薪火蓝湾乡村振兴示范带。

等基础设施向乡村覆盖延伸，加快补齐农村现代生活条件短板。完善农村厕所建设管理，健全村庄保洁机制和垃圾收运处理体系。持续推进源头分类减量和资源化处理利用，深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全面消除较大面积黑臭水体，建设现代化新村貌。全面加强农房质量管控和风貌塑造，连点成面打造有颜值、有内涵、有文化的美丽宜居农房，加快实现全域美丽宜居村典型示范。扎实推进乡村绿化美化，通过见缝插绿、留白增绿、拆违建绿，全面提升村庄绿化水平，打造推窗见绿、行路成荫、四时常绿、处处皆景的美丽乡村。加快“四好农村路”提档升级，推进建制村公路单车道改双车道建设，优化路网结构。推进实施农村供水改造提升，健全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合理水价机制。改造升级农村电网，推进天然气管网“县县通工程”，满足农村生产生活电气化需求。

提升乡村公共服务供给水平。深入推进县镇村义务教育服务均等化，办好“三所学校”和有必要保留的小规模学校，持续改善农村基本办学条件，扩大农村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增加义务教育公办学位，合理配置普通高中教育资源。提升中心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提升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和健康管理水平，推动远程医疗服务体系建设。缩小城乡低保标准差距，实施“镇村通”“跨省通”工程，优化社保经办服务。因地制宜扩大农村养老服务供给，大力推进互助性养老服务，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养老服务，引导城市养老服务机构运营农村养老服务设施。扩大农村公共文体服务供给，加快推进村级体育运动设施和文化

休闲设施覆盖。发展农村婴幼儿照护服务，提升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质量。

提升乡村基层治理水平。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做好全市村“两委”换届工作，集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推动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担当作为。加强文明乡风建设，培育时代新风新貌，推进和睦家庭与和谐邻里建设。推进农村移风易俗，深化殡葬改革，推进公益性生态安葬设施建设，持续整治人情攀比、大操大办、厚葬薄养、散埋乱葬等突出问题。加强农村科普阵地建设，反对封建迷信。围绕服务农民群众、农业经营主体、涉农企业、农业科技人才、乡村基层组织，加强对基层一线的指导服务，锻造过硬村组干部队伍。发挥基层党建引领作用，持续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发挥村民自治作用，完善村组运行机制，建立约束性规范与倡导性标准，用好积分制、清单制、数字化等务实管用的治理方式。

第六节　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深化农业农村重点领域改革。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深化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改革，鼓励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闲置宅基地。探索并稳慎推进宅基地资格权人福利分配和非资格权人有偿使用的制度改革。开展“一户多宅”等历史遗留问题清理整治行动，鼓励进城落户村民依法自愿有偿退出闲置宅基地。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健全收益分配和权益保护机制。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扎实推进“社村”合

作助力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省级试点建设，培育强村公司、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赋予权利人更加充分的林木处置权和收益权。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和用水权改革，加强取用水管理，推广运用节水灌溉技术。推进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

强化乡村全面振兴要素保障。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有序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工作。扎实做好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创新乡村振兴投融资机制，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农业农村领域重大项目建设，支持金融机构发行“三农”专项金融债券。大力实施“百万英才汇南粤”行动计划，吸引更多企业落户、人才汇聚陆丰，吸引各类人才到乡村创业就业。加强农村乡土人才培养，开展针对农民的职业技能培训、创业培训等，提高农民素质。推进乡村工匠培育工程。扎实推进“三支一扶”计划、科技特派员等基层服务项目。

健全农民收入稳定增长机制。拓宽农民增收渠道，统筹提高农民工资性、经营性、财产性和转移性收入。建立农产品优质正向激励机制，培育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组织，推广“订单收购+分红”“入股+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多种紧密利益联结方式，让农户参与全产业链发展并提高收益水平。支持发展就业容量大的富民产业，促进农民就近就业增收。实施数字乡村强农惠农富农专项行动。扩大以工代赈

项目实施规模，在重点工程项目和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推广以工代赈。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完善防止返贫致贫长效机制，健全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常态化帮扶机制，提升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效能。

第九章　全面建设海洋强市 打造蓝色发展新引擎

坚决扛起建设海洋强市历史使命，坚定走好规划谋海、政策惠海、科技兴海、产业强海、生态护海、合作富海之路，奋力打造“海上新陆丰”，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多“蓝色动能”。到2030年，全市海洋生产总值年均增速7%以上。

第一节　构建海洋经济发展新空间

优化海洋经济发展格局。完善“一核、两带、三组团”[5]海洋经济空间布局，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打造陆城滨海核心区，强化功能集聚与辐射引领，构建海洋经济发展核心引擎。建设滨海生态旅游带，深挖滨海旅游资源，推动生态保护与旅游开发协同；建设滨海能源及装备制造产业带，培育海洋经济增长极。加快陆城—金厢滨海活力片区、碣石—湖东能源装备片区、“三甲”产业片区建设，推动片区差异化发展。统筹“陆—岸—近海—深远海”资源规划，优化陆海要素配置，保障港口航运、海洋渔业等产业空间需求，实现陆海接力、岸海联动，提升海洋空间

[5] 一核、两带、三组团：一核是指打造陆城滨海核心区，两带是建设滨海生态旅游带、滨海能源及装备制造产业带，三组团是陆城—金厢滨海活力片区、碣石—湖东能源装备片区、“三甲”产业片区。

资源价值，促进陆海全方位协同发展。



图 3 陆丰市海洋经济空间布局示意图

坚持集约节约用海资源。强化用海精细化管理，严格执行海洋产业用海标准，严禁低水平、同质化、高耗能、高污染的涉海项目准入。创新集中集约用海模式，优化海洋产业空间布局，提高单位海岸线和用海面积投资强度。探索海域空间立体综合利用，建立海域使用立体分层设权制度，探索深远海“风电+海洋能”“风电+海洋牧场”“风电+制氢”等海域立体复合利用模式，推进深水立体增养殖、海上娱乐及海底设施分层用海。积极推行海域使用权市场化出让模式，对新增海上风电项目探索实行“净海出让”制度。创新重大涉海项目用海保障机制。加快港口转型升级与临港产业聚集，盘活低效港口岸线资源，推动港产城融合发展及海岸线跨地区合作开发，实现海域资源集约高效利用。

加强海域海岛开发管理。构建全流程监管体系，强化用海用

岛事中事后监管，开展常态化评估与海域、海岸线巡查，建设海域海岛全生命周期监管“一张网”，实现从用海论证、海域管理配号、工程建设到竣工验收等全过程监管，推进用海项目精细化、智能化监管。开展海洋资源确权登记，明晰资源资产产权主体，探索建立海洋资源产权市场化配置机制，有序推进海域使用权市场化配置与流转。健全政府市场化监测监管和调控机制，智能化提升海域海岛开发利用监测管理水平，保障海域海岛开发在规范有序中实现可持续发展。

第二节　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

高质量建设“粤海粮仓”。坚持向海要食物，深耕海洋牧场。立足海洋资源优势和海洋渔业发展基础，推进滨海绿色养殖、现代装备养殖、高科技养殖、饲料及药物加工、冷链物流集散、海洋休闲渔业等全产业链融合发展。推动海洋渔业向园区化、集群化、高端化发展，加快形成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实现渔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深化海洋牧场建设，发挥“伏羲一号”风渔融合项目示范作用，推进汕尾市碣石南海域现代化海洋牧场产业园等项目建设，争取到2030年，新增450个重力养殖网箱，海洋牧场养殖规模达5万亩，实现海水养殖年产量23万吨，产值突破60亿元。加快完善深蓝种业发展体系，谋划建设海洋牧场种业产业园，推动综合示范区种苗基地、中广核风渔融合项目育苗基地等项目建设。积极推动蚝苗繁育产业园项目落地建设，开展鲍鱼、海马等特色品种的种苗规模化生产，联动周边近岸养殖形成湖东－三

甲特色种苗发展区。做大做强海产品精深加工产业，构建种业、养殖、装备、精深加工一体的全产业链。持续培优水产品冷链物流、展销贸易等配套产业。探索海洋牧场多元业态融合发展，积极挖掘“深远海养殖 + 海上风电”等发展新业态。到 2030 年，全市海洋渔业总产值突破百亿。

建设海洋制造产业集群。积极培育海上新能源产业，支持科研机构、企业全力开展海上光伏、潮流能、波浪能等可再生能源技术研发，积极探索“海上风电+海洋牧场+海水制氢氨醇+海洋储能”等新业态，推动深远海海上风电示范项目开发建设。积极向海洋牧场装备、新型海洋装备领域拓展，支持发展深潜器、无人船艇等新型海洋装备，并推动船用泵、船舶舾装件等高附加值产品研发生产。积极布局海洋生物医药产业，依托丰富的海洋资源优势，谋划建设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园区，引入海洋生物基因、功能性食品、生物活性物质和海洋创新药物等关键技术企业，鼓励开发海洋高端生物制品和海洋保健品、海洋食品，推动海洋生物医药成果落地陆丰。

高水平发展滨海文旅产业。依托“陆丰南站+滨海旅游公路”构成的乌坎滨海旅游门户枢纽，做强陆丰黄金海岸。通过“交通+旅游+文化”融合模式，推动滨海公路文旅化升级，打造“一带四组团多线 N 节点”[6]的文旅空间结构，重点建设粤海寻鲜、渔

[6] 一带四组团多线 N 节点。一带：打造一条汕尾最能体验红蓝古韵的西海岸文化滨海旅游带。四组团：聚焦粤海寻鲜，打造鲜味文化亲海会客组团；以海陆联动发展为思路，打造渔旅融合体验组团；结合金厢革命、文艺、体育文化，打造滨海文艺度假组团；结合碣石古卫历史、玄武山信仰文化、浅澳滨海度假生活，打造文化体验组团。N 节点。以网红打卡、文化沉浸体验的思路，打造“红蓝古韵”四大文化 IP 产品，形成各具特色的“上海外

悦金厢、艺韵栖居、古卫新说四大主题组团。实施滨海公路提升工程，打造一条“可游、可购、可体验、可自驾”的景区化旅游廊道；推进“粤海寻鲜”鲜味亲海会客厅、“古卫新说”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等片区行动计划，提升陆丰海岸文旅吸引力。高标准建成华润希望小镇，重点推进上海外滩文旅提升、海上乌坎渔旅融合发展等项目建设，建设沿海精品旅游观光路，发展碣石湾海洋文化旅游带，打造粤东黄金旅游岸线。

专栏 11 “十五五”时期陆丰市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重点工程

1.海洋种业培育工程。依托陆丰海洋经济种业产业园，建设特色品种良种繁育基地，开展鲍鱼、海马等特色品种的种苗规模化生产，实现种质资源开发（亲鱼保存、性状挖掘）、优质种苗供应（选育、繁育、标粗）等功能，打造成为粤东海马良种保供繁育中心，联动周边近岸养殖形成湖东—三甲特色种苗发展区。

2.海洋牧场建设工程。重点推进陆丰市海洋牧场养殖科创产业园、陆丰市现代化海洋牧场综合示范区、中船碣石湾海洋牧场项目、陆丰市现代化海洋牧场（一期）等项目建设。

3.海洋制造产业集群。积极培育海上新能源产业，积极探索“海上风电+海洋牧场+海水制氢氨醇+海洋储能”等新业态，积极推动深远海海上风电示范项目开发建设。积极向海洋牧场装备、新型海洋装备领域拓展，支持发展深潜器、无人船艇等新型海洋装备，并推动船用泵、船舶舾装件等高附加值产品研发生产。积极布局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鼓励开发海洋高端生物制品和海洋保健品、海洋食品，推动海洋生物医药成果落地陆丰。

4.滨海文旅建设工程。重点推进陆丰华润希望乡村一期建设工程项目、东海街道上海外滩旅游区、陆丰市东海街道上海外滩旅游区文化旅

滩、海上乌坎、渔港小镇、海洋牧场、海纳金滩、渡海纪念园、沙滩体育公园、泛玄武山景区”等多个产品节点。

游基础设施提质等项目建设。

第三节　夯实海洋经济支撑体系

大力实施科技兴海。做强做优红海湾实验室、南海海缆省重点实验室等重大科研平台，加快创建海上风电技术创新联盟，争取在海洋高端装备、海洋能源、海洋牧场等领域推出一批引领型创新成果。加快建设广东省海上综合能源岛产业科技创新平台，聚焦筑岛及基础设施建设、多能发电及构网、海上氢氨醇制储运等海洋新能源领域关键技术及装备开展研发和应用。鼓励海洋龙头企业在陆丰布局海上风电、深海养殖等研发总部或试验基地，培育发展海洋科技领军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推动涉海科技型中小企业与龙头企业协同发展。统筹布局海洋科技公共服务平台，加快建设海洋产业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和中试平台，完善海洋科技孵化体系，推动海洋科研成果在陆丰就地转化和产业化。围绕海洋牧场、海洋能源、港口航运、海工装备、海洋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系统谋划海洋创新应用场景，常态化发布场景机会清单，打造并开放一批示范性应用场景。加快海洋领域高水平人才引育步伐，联合中山大学、广东工业大学、华南农业大学、广州航海学院等院校，加强高层次人才培养合作，靶向引进海洋经济高水平科技人才，培养一批海洋领域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完善海洋人才发展环境，在住房、子女教育、科研经费等方面给予保障。

提升海洋基础设施支撑能力。加快推进渔港经济区建设，构

建以甲子国家中心渔港为核心引擎，以湖东综合型一级渔港、碣石创新型一级渔港为两大重点节点，以金厢二级休闲型渔港、乌坎三级休闲型渔港等渔港经济区为辅，强化渔港与腹地交通衔接，推动形成双向开放格局。完善海洋基础设施，加快港口航道疏浚和码头功能升级，规划建设智慧港口管理系统，提升海上运输与多式联运效率。依托金厢银滩、玄武山－浅澳湾等优质岸线，谋划建设滨海旅游公路、旅游码头及配套服务体系，打造“陆丰西人文黄金海岸”。加强海岸防护工程与海洋灾害预警能力建设，完善防波堤、海堤等防灾设施，强化气象监测与应急联动机制，筑牢海洋安全屏障，为陆丰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创新海洋合作发展机制。加强海洋产业区域发展合作，重点承接深圳海洋产业外溢优质资源，加强与深圳在海洋工程装备、海洋能源、海洋渔业等领域对接合作。深化与粤东地区城市联动发展，聚焦海洋工程装备、港口航运、海洋化工等领域开展合作。推动海洋渔业龙头企业“走出去”“引进来”，开展渔业政策、技术和人员交流，深化种业创新、深远海养殖、装备研发、远洋渔业等领域合作。健全海洋经济发展工作机制。加大对海洋产业的政策支持力度，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海洋经济项目投资。聚焦用海审批、“三渔”管理、港航服务等重点领域，积极争取海洋领域关键政策先行先试和改革试点。健全海洋经济统计监测制度，为海洋产业发展分析、资源利用效率评估、国土空间优化等提供科学依据。

第十章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建设美丽陆丰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聚焦碳达峰目标，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精准提升森林质量，保护生物多样性，全面提升生态环境品质，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陆丰。

第一节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实施重点领域碳达峰行动。不断优化能源结构，提升可再生能源的比重，合理控制化石能源的消费。深入开展节能降碳改造和控煤减煤，加快推进新增用电量由新增清洁能源电量覆盖，推动煤炭和石油消费达峰。因地制宜开展绿电直连，积极争取省级零碳园区建设试点，探索以绿色能源制造绿色产品的“以绿制绿”模式。推动工业绿色低碳转型，实施工业节能改造工程，支持企业围绕设备管理、质量控制、安全管控等环节进行绿色化转型和低碳工艺革新。构建低碳高效的交通体系，优化交通运输结构，推进全市综合交通枢纽和配套设施建设，强化多式联运衔接，完善城市慢行交通系统。深入推广应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营运车船，推动新能源公交车和出租车实现城乡全覆盖，加快道路客货运电动化进程，推进充换电设施、配套电网、加注（气）站等绿色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乡建筑节能降碳，大力推广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和装配式建筑，重点推广绿色建造及环保建材应用。

到2030年，装配式建筑占当年城镇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30%。持续推动老旧市政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改造，强化公共建筑节能，重点提升办公楼、学校、医院、商场、酒店等高能耗建筑节能降碳管理水平。推广建筑太阳能光伏一体化建设。积极推广绿色生产技术，普及生态农业模式，强化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推进智慧农业发展，多维度降低农业活动的碳排放强度。

持续推进节能管理。健全能源指标评价体系，加强重点用能项目前置审查、项目验收和事中事后监管相结合的全过程管理。强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落实新上“两高”工业项目全面实施碳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加强工业、建筑、交通等重点行业的节能管理，建立健全能源管理体系。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完善能源消费双控制度，强化能耗强度和总量双控目标的责任考核，对重点用能企业开展能源审计和节能监察。大力推进节能降碳增效，创建一批标杆企业。推动工业窑炉、电机、变压器等重点用能设备系统节能改造，运用节能监察和用能预算、碳预算管理以及市场机制手段，淘汰落后产能、低端低效产能。鼓励应用流程再造、燃料升级等技术。加大节能宣传教育力度，通过举办节能宣传周、开展节能培训等多种方式，提升全民节能意识，推广节能降碳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

第二节　全面提升生态环境品质

巩固提升环境空气质量。深入实施空气质量全面提升行动，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强化工业源治理，加强工业企业合规指

导与帮扶，推动企业实施清洁生产和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升级，从源头减少污染物排放。严控移动源污染，加强机动车尾气检测与监管，推进非道路移动机械低排放改造。深化面源污染防治，有效控制扬尘、餐饮油烟、秸秆焚烧等，减少无组织排放。完善污染天气预警预报体系，健全空气质量监测网络，开展区域联防联控，确保空气质量稳定向好。力争到2030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98%以上。

加强水环境综合治理。加强水资源保护和水污染防治，全面落实河长制、湖长制，建立健全江河湖库水质监测和治理体系。实施地表水国考断面水质达标攻坚行动及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行动，确保东溪水闸、乌坎水闸国考断面水质持续稳定达标。推行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分级管理，设立保护区标识并完善防护设施，确保饮用水安全，维持螺河水质优良标准。深入推进东溪河、乌坎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打造美丽河湖。开展近岸海域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加强重点入海河流污染管控，加大船舶港口和海水养殖污染防治力度，持续强化海洋垃圾治理，建设美丽海湾，到2030年前，完成碣石湾（碣石段）和碣石湾（烟港段）美丽海湾建设。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持续完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确保治理成果持续稳固，实现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全覆盖。

深化土壤污染防治。强化建设用地准入制度，重点加强工业污染场地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严控农业面源污染，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与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完善建设用地准入监

管体系，以地块为单位推进建设用地风险管控与修复，探索污染地块“环境修复+开发建设”模式，加强区域性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治理。常态化开展重点排污单位监测，加大对耕地周边重金属行业企业的排查整治力度，动态更新重点管控企业名单，严防污染扩散。

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建立健全“源头预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固体废弃物全生命周期监管体系。强化普及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积极推进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工业固体废物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深入实施塑料污染和商品过度包装全链条治理。加快补齐危险废物处置能力短板，确保生活垃圾、医疗废物等100%无害化处置。加强新污染物监测、评估和治理工作，建立新污染物名录制度，实施分类管理，有效防范新污染物环境风险。

第三节　维育绿美陆丰生态系统

筑牢自然生态屏障。强化森林、湿地、海洋三大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统筹推进红树林种植、海岸线修复等生态修复治理项目，实施林分优化和森林抚育提升。建设美丽海湾，坚持“一湾一策”治理，协同推进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和岸滩环境整治，实施海洋生态系统修复工程，推进沿海地区红树林保护与扩种，高质量推进珊瑚礁、海草床、滨海盐沼等特色海域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建设美丽河湖，推进上游水源涵养林建设，完善河长制、湖长制长效机制，打造水

韵空间，提升海洋与河湖生态文明建设水平。完善生态修复工作机制，建立闭环管理体系，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

全域推进绿化美化提质增效。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提升森林覆盖率和绿地率。实施古树名木保护提升行动，统筹推进城乡绿美提升，深入开展义务植树，见缝插绿、应绿尽绿，建设一批城市公园、社区公园、口袋公园，打造绿道、碧道和生态廊道网络，构建“推窗见绿、出门入园”的绿美空间。持续推动山上、山下、干线绿化工作，深入开展城乡一体化绿美提升行动和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打造并提升一批绿美示范带、示范点，建设具有陆丰特色的绿道、碧道、生态廊道。力争到2030年，森林蓄积量达到162.97万立方米。

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强生物安全管理和生态状况监测评估，构建生物多样性监测网络体系，建立生物多样性数据库，强化野生动植物保护措施，依法打击非法捕猎、采集、交易等违法犯罪行为，切实保护海龟等珍稀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强化古树名木保护，抓好森林防火和有害生物防控。积极推进生态廊道建设，连接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等生态节点，维护生态系统连通性。

第四节　推动发展方式全面绿色转型

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大力发展绿色低碳产业，构建绿色制造与循环型产业体系。推进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大力培育林

下经济，扶持壮大竹笋、茶叶、牛大力、土沉香等林产品，积极推进碳汇交易，延伸“绿美+”经济全产业链。推进林业适度规模经营，探索生态旅游等新业态。落实碳排放“双控”要求，加快产业结构绿色低碳转型，推动陆丰打造清洁能源基地、低碳产业高地和“双碳”先锋城市。

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循环高效利用。实施全面节约战略，推进能源、水、粮食、土地、矿产等资源全过程管理和全链条节约。推进水资源节约利用，加强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推广节水灌溉技术和设备。积极推动污水资源化利用，优化非常规水资源配置与利用。推广节地技术和模式，提高农村土地利用效率，重点推进耕地集中地区土地提质改造，推进城中村和低效工业用地再开发，引导县、镇、村工业园区集聚发展。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加快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力争到2030年，全市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12%。

推动形成绿色生活方式。全面推进重点领域绿色生活创建，引导全社会践行绿色生活方式，使绿色低碳价值观深入人心。积极引导绿色消费，持续扩大绿色低碳产品有效供给。开展绿色社区、绿色出行、绿色学校、绿色建筑等创建活动，推动绿色生活和绿色生产协同发展。创新绿色低碳品牌活动载体，积极推进陆丰核电绿色能源环境教育基地建设。加强绿色生活方式宣传教育，通过媒体、社区活动等多种形式，增强全民环保意识和节约意识，营造崇尚绿色生活的社会新风尚。

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完善水、森林、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健全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优化环境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深化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加大环境监管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深化绿色金融创新，鼓励金融机构开展碳排放权、碳汇收益权、公益林补偿收益权等生态资产权益的抵质押融资业务，开发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等多元化金融产品，为绿色项目提供有力资金支持，引导社会资本积极投向绿色产业，推动绿色发展机制的持续完善。

第十一章　推动文化事业高质量发展 实现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相促进

坚持“两个结合”，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传承和弘扬海陆丰革命老区红色文化，深化对外文化交流互鉴，创新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不断厚植文化自信根基。

第一节　全面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统筹推进城乡精神文明建设融合发展，持续涵养向上向善、刚健朴实的文化。不断健全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教育人民、指导实践工作体系，建强理论传播体系，持续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统筹整合线上线下传播阵地，推动融媒体中心建设提质增

效，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发挥文化养心志、育情操的作用，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建强用好文化阵地，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作用，大力推进移风易俗，不断涵养社会文明新风。弘扬诚信文化、廉洁文化。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深化“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常态化开展“新时代好少年”选树宣传。建立健全网络文明建设协同发展工作机制，加强网络空间治理，构建清朗网络空间，提升信息化条件下文化领域治理能力。

第二节　大力繁荣文化事业

加大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营造良好文化生态，提升文化原创能力，推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等领域精品创作。培育形成规模宏大、结构合理、锐意创新的高水平文化人才队伍。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繁荣互联网条件下新大众文艺。深化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推进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提高主流舆论引导能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升级“文化下乡”“戏曲进乡村”等品牌活动，结合镇街特色打造碣石渔家文化节、博美民俗展演、甲子海鲜美食文化活动等群众性文化品牌。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行动，推进书香社会建设，持续打造“农家书屋”等公共文化空间。加强“三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基层文化站、综合性文化中心改造升级，争取全市乡镇文化站全部达到省二级站标准。持续推动公共文化新空间建设，到2030年，每万人拥有公共文化设施面积达1306平方米，打造公

共文化空间 3 个。推动智慧场馆（站）建设，建立文体场馆向社会开放和全民健身活动信息发布与管理平台。

加强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做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修缮保护工作，持续推进国家、省、市、县四级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做好古村落文化和历史文化名镇（村）保护利用，完善古村落基础设施建设。擦亮陆丰“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品牌，推动大安滚地金龙、甲子英歌舞、碣石五色狮、南塘吹打乐、博美飘色等传统民间艺术，建设陆丰渔民文化、福佬文化、客家文化等多元文化展示与体验基地，推进恢复重建碣石观海、甲子吞潮、乌坎归帆等“陆丰八景”。进一步发扬陆丰的传统建筑风格和语言，强化海内外陆丰文化的认同。加强正字戏、皮影戏、英歌舞等非遗特产的传承与弘扬，对皮影戏、麦秆画、渔歌等非遗核心技艺，采用数字化技术进行全程记录，制作非遗技艺数字教程，为传承人培育提供标准化素材。创新文化展现形式，支持渔歌与现代音乐跨界融合，推动皮影戏与现代影视技术结合。丰富海陆丰革命文化教材，培养红色文化志愿服务队伍，开展历史讲解、革命遗址科普，讲好海陆丰革命故事。创新文化传播形式，利用短视频平台、社交媒体展示民俗文化、红色文化。

第三节　高质量发展文旅产业

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和生产经营机制，探索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模式。加强红色资源保护利用，支持金厢滨海红色旅游区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探索“文旅+红色”

“数字化+红色文化”双轮驱动模式，打造沉浸式研学路线。健全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推动碣石麦秆画、碣石木雕、甲子贝雕等手工精艺品焕发新活力，形成更多具有鲜明特色的陆丰文创产品。推进文化和科技融合，鼓励文化场馆、旅游景区、度假区、休闲街区等场所运用增强现实、虚拟现实、人工智能等数字科技，融合文化创意等元素，打造沉浸式夜游、展览、演艺等数字文旅沉浸式消费体验空间。引导规范网络文学、网络游戏、网络视听等行业健康发展，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

全面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以华润希望小镇、玄武山为核心牵引，整合上海外滩、海纳金滩、十二岗文旅小镇等资源，培育乡村酒店与民宿集群，开发滨海运动、民俗风情等新消费场景，打造区域影响力“地标”项目。以海洋生态为依托，壮大集生态观光、休闲度假等为一体的现代海洋文化旅游产业。以周恩来同志渡海处等红色景点为基础，发展红色游学与观光，建设红色教育示范基地。加快“海洋一海岛一海岸”立体开发，建设旅游产业园与特色区，推进上海外滩旅游区等项目建设，擦亮玄武山“世界潮人祈福胜地”品牌，开发滨海浴场、潜水运动等产品，培育深潜、海钓等活动，发展趣味滨海公园与研学基地。推动“康养+旅游”融合发展，谋划建设高端医养结合平台，引进和培育滨海康养社区与度假式疗养基地，构建以“滨海休闲、生态颐养、精准服务”为特色的区域康养目的地。到2030年，新增国家A级旅游景区3个，省级旅游度假区1~2个。

第十二章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加快建设幸福陆丰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在高质量发展中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第一节　全力稳就业促增收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完善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政策，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统筹推进各类实训平台建设，深入推进“三项工程”，大力实施母婴、居家、养老、医护四大培训项目。围绕新能源、海洋经济、现代农业、文旅康养等本地重点产业发展，推行“订单式”“定向式”职业技能培训，确保技能人才供给与现代产业需求精准匹配。大力发展甘薯、青梅等特色农业及镇村小微工厂，促进农民工“家门口就业”。健全就业援助“发现－认定－帮扶－退出”闭环机制，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抓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就业创业补贴、技能培训补贴等惠企利民政策落实落地。激发创业带动就业动能，健全创业培训、孵化、活动全链条支持体系，优化创业担保贷款、租金补贴政策。力争到2030年，累计开展各类线上线下招聘活动不少于250场次，全市城镇新增就业7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

制在3%以内。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坚持促进企业发展、维护职工权益，进一步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企业和职工参与、法治保障的工作体制和源头治理、动态处理、应急处置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大力提升劳动关系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建立规范有序、公正合理、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新型劳动关系。深入推行劳动合同制度，全面推广电子劳动合同和劳务派遣信息化管理。健全协商协调机制，推动建立劳动关系风险监测预警制度，加大劳动关系领域重大舆情监测和应对。完善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体制机制，推进基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工作体系建设，构建争议多元化解机制。深化仲裁办案改革，推行繁简分流和速裁机制，提高办案效能。强化监察执法保障，持续整治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严查欠薪欠保、违法裁员等行为。完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完善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

多渠道促进城乡居民增收。推动工资性收入合理平稳增长，落实基层人才薪酬待遇保障政策。拓展财产性收入渠道，丰富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研究推动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模式盘活利用农户合法拥有的闲置住房资源。积极促进农民就业增收，强化联农带农富农制度保障，加快完善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优化农业补贴政策体系。因地制宜发展庭院经济、林下经济、民宿经济等家庭经营项目，拓展创收增收渠道。

第二节　加快建设教育强市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教育，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与“大思政课”建设。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宣传教育，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引导。将立德树人融入各环节、各领域，健全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加强品德教育，坚持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穿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各领域。坚持以智育为重，优化课程体系，提升学生问题意识和实践能力。落实“健康第一”教育理念，实施体质与心理健康相关计划，持续推进学生心理健康促进行动。推进美育浸润计划，开好艺术相关课程，注重发挥学科美育功能。规范中小学劳动课程开设，实施劳动习惯养成计划，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创新发展，开展线上线下融合的数字化学习，加快“AI+教育”实践。推进乡村温馨校园建设，建好用好乡村学校少年宫平台。开展丰富多彩的综合实践和校园文化活动，推动学生课内认知学习和课外体验衔接融通。加大城乡学校结对帮扶力度，探索开展城乡学校劳动教育结对共建活动。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促进城乡幼儿园、公办及民办幼儿园协同发展，通过新建、改扩建、转型民办园等多种途径，持续增加公办学前教育资源，确保到2030年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50%以上。完善普惠性民办园支持政策，通过财政补

助、专业指导等方式促进其规范优质发展，保持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不低于90%，力争到2028年通过县城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评估。统筹实施多种形式的特殊学前教育。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探索建立科学的延时服务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幼儿园提供托育服务。加大幼儿教师培养支持和倾斜力度，精准提升专业能力和素质。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建立健全学龄人口监测机制，依据学龄人口变化动态调整优化义务教育学校网点布局，重点推进东海街道中心小学新校区、碣石中学新校区等项目建设。“十五五”时期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超8000个。合理有序扩大城镇学校学位供给，推进农村小规模学校整合与寄宿制学校建设，确保每所乡镇至少建有1所公办寄宿制学校。健全义务教育控辍保学机制，“十五五”期间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保持在98%以上。持续实施教育“改薄提升”工程，全面改善农村学校硬件设施，争创智慧校园示范校，推动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全面达标，力争通过省级或国家级优质均衡县督导评估。继续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加大教师引进和招聘的工作力度。

推进县域普通高中振兴与特色发展。加快各镇（街）高中学校改造提升项目建设，重点提升龙山中学、林启恩纪念中学、甲子中学等县中办学水平。稳步推进普通高中学校特色发展的分类办学机制，形成一批涵盖科技、体艺等多个领域，有效满足学生多样化学习需求的特色普通高中学校。开展综合高中改革试点建

设，探索“升学预备教育+职业技能教育”“学术性课程+技术技能课程”综合高中发展模式。继续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加大教师引进和招聘的工作力度。通过集团化办学、高校托管、对口支援等方式，引入优质管理团队和教研资源。

推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深入实施全市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程，持续改善县域中职学校办学条件，到2030年，中职学校办学条件达标率达75%。落实职业学校学历教育与培训并举职责，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建立由技校、行业企业和科研机构等共同参与的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联盟。鼓励技工学校与行业、企业联合培养人才，联合建设实践教学基地、实训中心、职工培训中心等，鼓励企业利用资本、技术、知识、设施和管理等资源，主动参与技工学校的人才培养，促进技工学校按企业要求实现“订单式”人才培养。探索推动企业参与、专业特色鲜明的技工教育，加快打造技工教育强市。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不断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完善学校管理和教育评价体系。健全完善集团化办学机制，加快城乡教育共同体建设。提升依法治教和管理水平，完善督政、督学、评估监测教育督导体系。健全教育战略性投入机制，严格落实教育支出“两个只增不减”政策，优先保障学校建设、学位供给、教师待遇等重点领域资金需求。鼓励企业、乡贤、慈善组织捐资助学，设立教育发展基金或奖教奖学基金，引导社会资本依法依规参与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建立教育用地储备库，通过存量校舍改

造、闲置资产整合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深化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完善校长、教师、教研员队伍管理机制，健全教师职称评审及后续聘用管理机制。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健全民办教育分类管理制度体系。推动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改革，加强教育资源共享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加快构建终身教育体系。

专栏 12 “十五五”时期陆丰市教育强市重点工程
1.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工程：重点推进行政新区幼儿园项目、陆丰市公立乡镇幼儿园补短板建设项目（二期、三期）。 **2.义务教育优化升级工程：**重点推进龙山中学新校区二期二标项目、陆丰市义务教育新增学位补短板建设项目、陆丰市龙山中学老校区（高中部）扩建提质升级项目。 **3.高中教育振兴与特色发展工程：**重点推进陆丰市新龙中学（高中部）提质升级建设项目、陆丰市甲子中学（高中部）提质升级建设项目、华南师范大学附属陆丰学校（高中部）扩容升级建设项目 。 **4.职业教育提升融合工程：**重点推进陆丰市高级技工学校新建、市二职、新安职校等项目。 **5.教育信息化建设工程。**推动全市公办学校一体机更新，建设一批 AI 实验室、AI 录播室、计算机实验室，开展教室计算机升级。

第三节　建设高水平健康陆丰

构建优质高效医疗服务体系。深入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推进市人民医院创建三甲医院，加快市医疗卫生整体配套提升、市第四人民医院（陆丰市精神病院）、基层医疗卫生补短板等项目建设，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深入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推动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标准、推荐标准。加快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着

力推进县域医共体资源共享中心和中心药房建设工程、县级医院和重点中心乡镇卫生院（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工程、县域医共体设备更新工程。加强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借助深圳帮扶医疗集团的契机，完善医生、护士到深培训机制，建强医疗人才队伍。推动实施医疗卫生领域人工智能建设，形成AI诊疗助手、AI健康助手、AI辅助监管等应用场景。开展医养结合促进行动，推动各级医疗卫生机构支持老年人医疗照护、家庭病床、居家护理等贴心特色化运营服务。

专栏13 “十五五”时期陆丰市健康陆丰重点工程

1.加快建设现代医院。全面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充分利用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对市人民医院的“共建资源”，以“平台共建”为抓手，推动各公立医院加快完善医院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医院治理体系；以满足重大疾病临床需求为导向，全面加强临床专科建设；完善县、镇、村三级远程医疗服务体系，推动互联网诊疗和互联网医院规范发展。

2.加快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健全双向转诊机制，推动落实医疗资源下沉，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量占比，力争县域内住院率逐年增长；发挥总医院“传帮带”作用，全面提高全市医疗卫生人员专业技术水平。加快医疗信息化建设，实现信息共享、互联互通，形成慢性病的防、治、管、教的整体整合体系。建立县域医共体中心药房，提高药品利用率，更好地满足群众用药需求；健全内部绩效评价和绩效分配。借鉴深汕中医医院“政校医”托管模式，引进广州中医药大学打造以陆丰市中医医院为核心枢纽的县域中医医疗联合体。

3.深入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指导基层机构对照建设标准，全面加强全科医学科、内外妇儿、康复科、口腔科等临床科室建设，重点补强儿科、呼吸科、口腔科、康复科，扩大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站医

疗服务供给，满足群众就近就便看病就医的需求。

4.加强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从扩大增量、提升存量两个方面，持续加强乡村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扩大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的招生规模。实施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并落实编制保障政策。支持大学生村医考取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同时，持续实施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项目，提高基层卫生人员理论水平和实操技能。

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强化公共卫生和精神卫生服务能力，加强疾控体系现代化和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机制。完善县级公立医院感染性疾病科和传染病病区建设，加快重大疫情救治、5G 应急救治中心及紧急医学救援等项目建设，打造高水平疫病防治队伍。大力提升急诊急救、血液保障和应急能力。提升公共卫生干预能力，巩固重点寄生虫病、地方病防治成果，加大针对艾滋病、结核病、病毒性肝炎、血吸虫病等传染性疾病防治力度。强化疫苗预防接种，规范预防接种信息管理，强化疫苗可预防疾病监测与防控，筑牢群众免疫屏障。实施重点慢性病干预计划，持续提高高血压、糖尿病人群基层就诊率。提升卫生应急处置机制与能力建设水平，完成各类重大活动医疗保障工作。完善应急医疗救治网络，建立实物储备和生产能力储备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物资储备机制。

促进中医药特色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特色发展，推进名老中医工作室、中医优势专科建设，推动全市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妇幼保健院规范设置中医临床科室，

支持陆丰市中医医院康复科建设成为区域中医康复中心。建立健全覆盖市、镇两级的中医药适宜技术常态化培训与推广机制。大力推动村卫生站（社区卫生服务站）规范提供中医药服务，深度融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签约居民提供个性化中医“治未病”、健康管理、慢性病干预和康复指导。鼓励和规范社会力量举办中医诊所、门诊部等医疗机构，形成多元互补、有序发展的中医药服务供给格局。持续壮大基层中医药骨干力量（含乡村医生），积极引进名中医、学科带头人及高水平中医临床、科研人才。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健全优质高效、连续协同、富有韧性的整合型医疗服务体系，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深化医联体体制机制改革，完善医共体内部管理机制，推进人员、服务、技术、管理下沉基层。完善医疗保障制度，强化医保基金总额预算管理，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实施医保总额付费。逐步推进以区域联盟、医联体、医共体、医院联合等方式开展药品和耗材集团采购，加强药品供应保障，完善短缺药品监测预警和分级应对机制，依托信息化平台实现监测预警和共享共用。加快推进医疗卫生机构间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等信息共享，健全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机制。全面开展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建立编制使用评估和编制动态调整机制。

深入开展全民健康运动。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综合治理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集中整治卫生黑点，强化病媒生物预防控制。集中开展传染病防控及健康生活方式知识科普宣传活动，

大力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深化爱国卫生与基层治理工作融合，加快推进卫生创建工作，着力营造整洁、优美、健康、宜居的城乡环境。深入实施全民健身行动，加快健身步道、体育公园、社区体育公园、小型足球场等场地设施建设，推广普及智能健身设施。因地制宜发展群众性健身运动项目，推进全民健身基本公共服务的均衡性、可及性，加强体医融合和非医疗健康干预。开展居民心理健康素养等流行病学调查，摸清全市心理健康情况底数，健全社会心理服务网络。

第四节　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

完善社会保险体系。稳妥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优化就业、社保等方面年龄限制政策。扩大养老、失业、工伤保险覆盖面，扩大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范围，提高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参保率。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加快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完善待遇合理调整机制。加快实施“镇村通”“跨省通”工程，优化社保经办服务。实施社保卡居民服务“一卡通”行动，进一步提高电子社保卡覆盖率。

健全社会救助和福利服务体系。提升社会救助兜底民生保障和服务水平，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及时高效处置预警信息，实施精准化救助。优化实施医疗救助、教育救助等专项救助制度，推动流浪人群救助、自然灾害救助等临时救助制度不断完善。健全“物质+服务”综合救助工作体系，建立服务类社会救助清单

化制度。深化慈善生态建设，加大扶贫、济困、扶老、救孤等慈善组织培育力度，推动政府救助与慈善救助有效衔接。落实孤儿、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加强精准发放和监管。继续推进镇级公益性生态墓园建设工作。大力推进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积极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工作，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服务高质量发展。

促进重点人群共享发展。完善保障妇女健康制度，保障妇女获得高质量、有效率、可负担的医疗和保健服务，建立完善妇女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模式，提高妇女生殖健康和常见病防治水平。完善保障妇女平等获得经济资源、参与经济建设、享有经济发展成果的政策，加大对妇女参与社会事务和民主管理的支持力度，完善惠及妇女群体的社会保障体系，满足妇女群体的社会福利需求。加强学校、幼儿园、托育机构的营养健康教育和膳食指导，创建有利于儿童成长的家庭、学校、社区安全环境。健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网络，完善县、镇、村三级未成年人保护体系，加强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队伍建设，强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继续推进社区康园中心项目，加快完善残疾人康复中心市政配套设施。扎实推进残疾人教育、就业、维权等工作，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加大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工作力度，重点抓好0—6岁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推进“精康融合行动”，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

完善青年发展支持体系。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促进青

年成长与陆丰高质量发展有机融合和良性互动。强化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深化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推动 12355 青少年综合服务平台提质扩面，加强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和服务，引导青少年养成健康文明的生活习惯。抓好重点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加强对不良行为青少年群体的教育矫治、闲散青少年群体的学业帮扶。高品质开展青年联谊交友活动，引导青年树立文明、健康、理性的婚恋观。大力帮扶青年就业创业，完善青年就业创业政策支持体系。加快推进新市民新青年保障性住房项目建设，拓宽青年住房保障渠道。深化拓展青年突击队机制，完善志愿服务管理运行机制，在科技创新、项目攻关、处突维稳、抢险救灾、大型赛会等一线彰显青春担当。

强化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认真落实各项优抚政策，加强优待项目场景拓展和跟踪管理。加强基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指导员队伍、老兵工作室等阵地建设，巩固发展退役军人党员结对帮扶机制。继续做好退役军人现代学徒制专项试点开班及管理工作，扎实推进市、镇、村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强化退役军人技能培训。科学制定转业军官岗位计划，建立对转业军官安置后跟踪培养机制，营造转业军官干事创业的尊崇氛围。全面提升设施保护管理和宣传教育水平，大力推进革命烈士纪念设施提质改造工程，打造集纪念缅怀、教育传承、休闲瞻仰于一体的高标准红色教育基地。

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因地

制宜加强刚需型、改善型以及新一代住房供给。推进商品房开发、融资、销售基础性制度改革，有力有序推进现房销售，优化预售资金监管，防范化解风险。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供给，完善“保障+市场”的住房供应体系，加快建立租购并举的住房保障体系。探索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和企事业单位自有闲置土地建设租赁住房，鼓励国有和民营企业参与保障性住房建设。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实施房屋品质提升工程与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探索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持续推进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农村危房改造和削坡建房风险点整治，着力消除受威胁群众安全风险，让群众居有所安。

第五节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建设生育友好型城市。深入实施母婴安全行动提升计划和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构建覆盖生育全周期的服务保障体系。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和激励机制，落实生育休假和育儿补贴制度。加强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开展“托幼一体化”建设，推进行政新区、甲子镇、南塘镇示范性托育综合服务中心等项目建设，积极推行公建民营模式，提升托育服务供给能力。到2030年，建成1家以上具有带动效应、可承担一定指导功能的示范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开展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实施早孕关爱行动、孕育和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加强妇幼健康服务，推动生育友好型社会建设。

构建完善养老服务体系。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老年人

权益保障和社会参与机制，推进养老事业与产业协同发展，优化基本养老服务供给，逐步建成同步组网、同步运营、覆盖全市的示范性县、镇、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继续推进陆丰市颐养园二期建设，完善镇（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建设，提升养老服务规范化水平。到2030年，机构养老床位增至700张左右，护理型床位占比达85%。鼓励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合作，建立健全医养协作机制。推动养老服务信息化建设，建立老年人信息数据库和服务平台，实现服务需求与供给的精准对接。加强养老服务队伍建设，开展养老护理员等专业技能培训。提高养老服务人员待遇，改善工作环境，吸引和留住专业人才。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完善养老机构登记备案管理，加强预收费监管，建立健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管理制度，完善养老社区等监管机制。

大力发展老龄事业和银发经济。推动老龄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优化银发经济消费供给，激活老年人消费需求，推动银发消费市场提质扩容。发挥市属国有企业示范引领作用，鼓励和引导国有企业结合主责主业积极拓展普惠性、公益性银发经济相关业务。向老年人普及科学健康的消费方式、消费品市场信息，引导老年人树立正确的消费观念。支持网络购物平台和线下购物中心设立银发消费专区，提供适老化产品和服务，优化老年消费环境。发展“智慧+养老”“物业+养老”“健康+养老”“金融+养老”“旅居+养老”，促进养老服务与物业、健康、金融、文

旅等产业融合发展。支持发展旅居养老，培育一批设施完善、服务优质的旅居养老目的地，积极开展旅居养老推介活动。引导老年人树立终身发展理念，鼓励老年人主动参与学历教育、职业技能培训和各类兴趣爱好活动。

专栏 14 “十五五”时期陆丰市养老服务重点工程
1.示范性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工程。建成 1 家以上不少于 100 张床位的县级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实现 100%的城市社区建有以照护为主业、辐射社区周边、兼顾上门服务的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含日间照料中心等），70%以上的行政村建有居家养老服务站点。 **2.老年健康支持工程。**支持发展综合性老年医学特色医院，重点加强老年医学科、神经内科、康复医学科等老年特色科室建设。积极推进老年医学科规范化建设，全市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性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比例达到 85%以上。推动将适老化改造纳入医疗机构病房改造，95%以上的综合性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建成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实施安宁疗护行动计划，全面推进安宁疗护试点。

第十三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 建设更高水平法治陆丰平安陆丰

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增强忧患意识，树立底线思维，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把维护国家安全贯穿于陆丰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陆丰、平安陆丰。

第一节　建设更高水平法治陆丰

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和司法公正。全面推进依法治市，协同推

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健全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加快形成职责明确、权责一致、依法行政、公开透明的现代化法治体系，全面增强社会法治公信力。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完善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机制。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强化跨部门执法司法协同和监督。强化检察监督，加强公益诉讼。健全执行体制，有效解决“执行难”问题。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快健全和落实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加大执法政务公开力度，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实现执法规范与社会发展良性循环。规范司法权力运行，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推进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建设，发挥评价指标导向作用，加强对工作纪律、工作质量的督查巡察，通过办好“小案件”，提高司法公信力。健全行政复议体制机制，积极延伸行政复议服务阵地，设立行政复议代收服务点，探索在政务服务大厅、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等设立行政复议窗口。

深入推进法治社会建设。科学谋划“九五”普法计划，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常态化、精准化，深化法治宣传教育，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加强基层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在村（社区）建设法治文化广场、长廊，结合陆丰非遗文化、民俗活动（如皮影戏、渔歌），探索“非遗文化+普法”“渔歌+普法”等特色宣传模式，推动“灌输式”普法模式逐渐向艺术感染、精神浸润、

人文渗透“交互式”转变。加快构建现代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强县、镇（街）、村（社区）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积极引导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参与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协助村（居）委会提高城乡社区治理法治化水平。完善法律援助制度，为低收入群体、残疾人、农民工等提供精准法律服务。加强涉外法治建设，完善涉外法治服务体系，培育一批在涉外业务领域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法律服务机构，提升涉外法治服务水平。

第二节　全面推进平安陆丰建设

深入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巩固集中统一、高效权威的国家安全领导体制，完善国家安全法治体系、战略体系、政策体系、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加快构建新安全格局。把维护国家安全贯穿于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强化国家安全责任落实。建立健全危机管控体系，完善重大风险跨部门实时监测、分级预警、快速核查和提示通报机制，加强各领域各要素层面的协调联动，提高应急应变效能。坚持把捍卫政治安全摆在首位，深入开展维护政治安全系列专项行动，提升维护政治安全工作协调机制运转效能。深入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坚决守牢意识形态领域主阵地，切实提升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和能力。

全面提升重点领域安全能力。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和社会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建立产业链供应链安全风险评估和应对机制，重点加强粮食安全、能源资源安全、重大科技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重点产业强链

补链稳链。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严格实施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加强专项债券投后管理，加强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遏制新增隐性债务。统筹做好房地产、中小金融机构等重点领域风险的严防严控，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采取系统性综合措施，对商品房建设严控增量、优化存量、提高质量。加强对水利、电力、供水、油气、交通、通信、网络等重要设施的安全防护和动态监测，持续推进城市内涝治理、地质灾害防治、老旧设施更新改造等工程。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确保粮食生产面积、总产量分别稳定在52万亩、17万吨以上，健全粮食储备调控和应急保障体系。保障能源安全，提高电力调峰和应急能力，优化产供储销体系，建成层次清晰、组织有力、保障有效的能源安全储备体系。确保生态安全，防止发生重大环境污染和生物安全事故。深化网络空间安全综合治理，加强个人信息保护。健全公共数据安全监测预警、应急处置和信息通报等安全保障机制，建立公共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制度，强化数据安全管理。

保障公共安全。全面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落实安全生产风险排查整治和责任倒查机制，重点加强对食品药品、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道路交通、消防安全、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常态化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治，严防重特大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持续推进自然灾害防治九项重点工程，不断增强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打造空地一体的联合救援体系，有效规避和降低灾害风险。提升自然灾害应急救援能力，组建镇街

常备应急救援队伍并培训，动员社会力量形成联动格局，升级救援装备并建立维护机制，推进镇级应急救援站点建设，加强与周边区域应急联动，实现资源与行动共享。

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构建“1+5+N”现代警务机制，补牢城乡视频监控网络，深化“视频+大数据”“智慧新巡控”应用，优化巡区警力布置，落实“1、3、5分钟”防控圈机制。建立重点区域常态打击整治机制，推进禁毒攻坚及“清港清湾”等“十大专项行动”，深化禁毒攻坚和反走私反偷渡“1018”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涉毒、走私、电信诈骗等违法犯罪，强化非法枪爆物品查缉收缴。优化旅游景区及沿海警务服务，加强景点巡逻、水域防控和海上执法，严打走私捕捞；推进边海防建设，强化边海防管控，严防境内外敌对势力勾连。创新平安建设宣传形式，提高群众参与率，织密情报网络，提升风险预警能力，提高应急处突水平。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深化治安整体防控，切实维护社会安定与人民安宁。

第三节　建设更高水平善治陆丰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1+6+N”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建设，构建共建共治共享格局。统筹推进县、镇两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完善群众诉求响应办理机制，全面提升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治化水平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范化水平。建好用好社会治理指挥平台，升级“民情地图”2.0、“粤平安”及善美村居、涉毒重点人员“活动地图”等场

景，统筹“数字化”平台与“数字党建”，推进镇级综治中心2.0、村级综治工作站建设，全力推动资源力量下沉到村到网格。落实“最小应急单元”全覆盖，按“八个统一”标准开展演练；深化“一村一警”，强化社会巡控“四个一”体系及巡处一体化，常态化开展清理清查与违法犯罪堵源截流。

提升社会矛盾纠纷化解能力。完善基层群众利益协调机制，畅通诉求表达渠道，重点提升快递、外卖、网约车等新业态从业人员权益保障效能，开展“入户联心”及强化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推动矛盾纠纷在基层萌芽化解。建立健全“三调联动”工作体系，依托“四人小组”，吸纳退休干部、律师、乡贤等社会力量，建强镇村人民调解委员会，重点化解邻里、婚姻家庭、劳资等常见矛盾。全面提升县镇两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一站式”调解效能。整合综治、司法、信访资源，实现“受理－调解－反馈”闭环管理。深化“互联网+调解”模式，依托社会治理指挥平台和“民情地图”开通线上申请渠道。加强信访工作，完善信访联席会议制度，推进信访法治化，做好重大节点安保维稳工作。

第十四章　完善规划保障机制 确保规划有效实施

充分发挥规划纲要对经济社会发展的统领作用，坚持党的领导，进一步完善规划体系，健全规划实施机制，强化监督检查，强化重大载体支撑作用，确保规划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第一节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始终贯穿规划编制实施的全过程。充分发挥人大监督、政协协商作用，充分发挥党员和党组织在推动规划落实过程中的先锋模范作用和战斗堡垒作用。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加快建立素质培养、知事识人、选拔任用、从严管理、正向激励工作体系，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为实现规划目标任务提供坚强的组织和人才保障。

第二节　构建统一规划体系

强化规划编制管理。统筹各类规划编制，精简数量、提高质量，完善全口径规划编制清单管理制度。更好发挥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健全完善以市发展规划为统领，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作用，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为支撑，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全市统一规划体系。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要依据市发展规划编制，空间规划要根据市发展规划适时调整。

加强规划衔接协调。加强与省、汕尾市发展规划、空间规划、区域规划、专项规划的有机衔接，在重大政策、重大改革、重大项目等方面争取省、汕尾市更大支持。完善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编制目录清单管理制度，报请市委、市政府批准的规划，报

批前须与本规划进行衔接，确保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等各类规划与本规划在主要目标、发展方向、总体布局、重大政策、重大工程、风险防控等方面相协调。

第三节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各部门要根据职能分工，制定落实市发展规划涉及本部门的主要任务实施方案。市发展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重大工程项目和公共服务、生态环保等领域任务，要明确责任主体和进度要求，确保如期完成。市发展规划提出的预期性指标和产业发展、结构优化等领域任务，市内要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体制环境和法治环境。市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要贯彻市发展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将市发展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设置年度目标并做好年度间的综合平衡，合理确定年度工作重点。

健全监测评估机制。强化规划权威性、严肃性，未经法定程序批准，不得随意调整更改各类规划。牵头编制规划的部门要适时组织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建立分类指导、科学合理的政府绩效考核机制，把考核结果作为各级政府领导班子调整和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奖励惩戒的重要依据。强化结果应用，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审计监督和社会监督。健全规划修订和考核评价机制。

第四节　强化政策和项目支撑

强化政策协同发力。围绕规划目标任务，系统制定并动态完

善财政、金融、投资、产业、土地、人口、环保等配套政策，不折不扣落实税收优惠政策，统筹资金、土地、能源、人力资源管理。强化金融政策支撑作用，引导和鼓励各类金融机构重点支持市发展规划确定的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项目和重大改革举措。

强化重大项目支撑。优化重大项目投资领域和区域布局，推动投资规模保持稳步增长。聚焦关系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大项目，建立动态管理、滚动推进机制，强化重大项目前期论证、项目全流程监管，完善项目后评价制度。合理安排财政支出和项目投入，集中财力保障政府投资重大项目的资金需求。对纳入发展规划的重大项目，优先保障规划选址和土地供应。

陆丰市“十五五”规划重大项目计划

工程项目领域	项目数量（项目）	总投资（万元）	截至“十四五”完成投资（万元）	“十五五”计划完成投资（万元）
合计	**207**	43191900	7057758	13251929
一、基础设施工程	**91**	36920817	6566325	9364364
新型基础设施工程	6	107718	80	107639
公路工程	17	1732559	117643	136613
铁路工程	2	709584	0	200
港口码头工程	6	995007	15043	318397
能源工程	15	30609739	6257200	7102157
水利工程	15	1083215	43100	521200
城市建设工程	23	1060753	20260	1042895
环保工程	4	84163	15000	69163
综合交通枢纽及一体化设施工程	3	538080	98000	66100
二、产业工程	**57**	3543614	278285	2221620
高端装备制造项目	5	331000	26000	305000
未来产业项目	4	82000	15000	67000
现代服务业项目	4	126400	0	126400
传统产业升级项目	12	296761	68770	227991
农林牧渔项目	17	769043	35864	509102
产业转移园及产业集聚发展项目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15	1938409	132651	986127
三、民生保障工程	**59**	2727469	213147	1665946
教育项目	14	431104	41824	345640
医疗卫生项目	8	139981	27623	112358
文化旅游体育项目	11	482522	44500	430630
居民保障项目	26	1673862	99200	777318